

股票代碼:1517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年報

公司網站：<http://www.leechi.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刊印

一、發言人資料：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	李育政
職 稱	管理部經理
聯 絡 電 話	04-7382121
E - m a i l	gmoe@leechi.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	蔡芳珠
職 稱	財務部副處長
聯 絡 電 話	04-7382121
E - m a i l	fint@leechi.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地址、電話：

總公司地址：彰化市石牌里石牌路一段 112 號

電 話：04-7382121

南崗廠地址：南投縣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五路 8 號

電 話：049-225595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股票過戶代理機構名稱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電 話	02-2371-1658
網 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蘇定堅、曾棟鋆會計師
地 址	台中市台灣大道二段 218 號 27 樓
電 話	04-23280055
網 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leechi.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七、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報告	46
八、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6
九、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十、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十一、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50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57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7
伍、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7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2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	84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150
六、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51
七、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度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22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25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225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226
三、現金流量分析	22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2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28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2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3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7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7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言：

受到中美貿易衝突擴散、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高及地緣政治緊張等因素影響，107 年度的全球經濟成長呈現趨緩，也使得以出口為導向的自行車產業受到較大衝擊，加上近年業界面臨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的消費趨弱、共享單車泡沫、原物料波動及環保等各項成本的持續上漲，內外部不利因素影響下亦使營運更顯艱難。

面對大環境不佳及產業本身的衝擊，本公司深信只有持續創新，並大膽變革才能尋求突破，近年墊基在品牌代工並進、產品研發創新、生產技術精進及異業結合發展的策略主軸下，利用本身穩定良好的經營體質，聚焦新產品、新技術、新客戶及新合作，已漸有成效。展望 108 年度，全球自行車市場發展趨於穩定，而 E-Bike（電動助力自行車）有望帶來下一波全球自行車市場新興商機，本公司正向看待營運發展，期能發揮近年革新帶來後續效應，對營運展望能有所提升，獲利能穩定成長，為全體股東創造長期性投資價值。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運成果：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表現，其中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995,946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 91,840 仟元，歸屬母公司淨利為新台幣 92,840 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0.41 元。

107 年度本公司投入資源以持續改善營運，完成下列成果：

1. 完成 ISO 9001、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 等管理系統持續驗證事宜，透過標準化制度化的規範，使公司作業流程更趨合理化，以加強組織內部溝通與品質監控機制，進而達到客戶滿意、員工滿意及環境友善的目標。
2. 評估並規劃導入新 ERP 企業流程系統，期能透過流程全面檢討及合理化，各項資訊即時掌握，提升作業效率及營運效能。
3. 持續開發新產品，已推出多款新型油壓碟剎、座立管及輪圈花鼓等產品，並強化與客戶協同開發，期能在客戶新產品規劃階段即切入合作，增進供應關係，已獲獲得諸多客戶認同及採用，有效提升產品毛利及佔有率。
4. 持續採購高精度加工機、鍛造及鑄造生產設備、品質檢驗設備等機台，有效提升廠內製程能力及產品自製率，品質管理更趨穩定。
5. 與研究機構產學合作，持續導入工業 4.0 生產力提升等智能生產專案，藉由自動生產及量測設備，強化製造能力及生產效率。
6. 持續進行廠區整體規劃，針對生產動線、人員空間及公司環境進行檢討改善，持續新建或整修既有廠區，並完成組裝線、倉儲區、實驗室及員工餐廳等改善工程。
7. 整合兩岸生產基地，以台灣作為產品研發及製造中心，掌握核心技術，切入中高階零件市場，以提升產品單價，而加強大陸廠生產效能及成本競爭力，並對中國內需及東南亞等新興

市場的接單及服務。

8.善用本身堅實的研發技術及製造能力，持續爭取跨產業的合作及訂單，期望透過異業結盟，提升技術發展並增加營運展望。

(二)一〇七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未編列財務預測，費用預算則控制 10%水準。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一〇七年度獲利能力分析，依合併財務報表，資產報酬率為 1.28 %，權益報酬率為 1.80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為-6.64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為 4.71 %，純益率為 2 %，歸屬母公司每股稅後淨利 0.41 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開發完成新產品 107 件，提出專利案申請計 11 件，獲專利領證案件數 18 件(其中台灣新型 9 件，台灣發明 3 件，中國新型 4 件，中國發明 3 件，美國發明 3 件，同一專利案件不同國別，總件數只計算一件)。

三、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預期銷售數量：

項 目	預 計 銷 售
剎車器組：	
夾 器	5,800 仟 PCS
把 手	3,000 仟 PCS
線 類	9,000 仟 PCS
座 管	3,000 仟 PCS
立 管	3,500 仟 PCS
花 鼓	600 仟 PCS
剎車器及座、立管等零件	47,000 仟 PCS

註：上表數量為本公司個體資料。

(二)本年度之經營方針及產銷政策如下：

- 1.持續研發新產品，提升產品等級及單價，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年度預計開發新產品為：夾器類產品 2 件，把手類產品 2 件，座管類產品 10 件，立管類產品 15 件，碟煞類產品 3 件，花鼓類產品 25 件，座下束及快拆類產品 5 件，輪圈類產品 10 件，其它類產品 20 件及車架相關鍛件 25 件，合計 117 件。
- 2.以自有品牌「PROMAX」推動新產品的銷售，提高市場佔有率，並持續建立品牌在各國的補修及售後服務通路。

贊助國際知名車隊，增加品牌在賽事曝光度，並透過競賽選手的使用回饋，作為後續產品改善及開發方向。

3. 持續深化與國際各知名成車廠及零件品牌之合作關係，協同研發新產品，增加開發項目之廣度及深度，全面提升產品技術。
4. 參與產業界各項組織，透過業界活動交流，了解產業動態及發展機會，尋求跨產業的合作機會，增加營運展望。
5. 持續導入 ERP 企業資源系統及人力資源管理系統，透過流程全面檢討及合理化，改善營運效能，也提升人員作業效率。
6. 進行全面組織檢討，以價值獲利為導向，持續檢討公司庫存、降低內部成本及各項費用，以求高品質及利潤最大化；另因應國際原物料上揚及匯率波動，隨時注意市場變化，做好避險工作。
7. 就廠區空間配置及各生產作業流程進行再規劃，檢討改善廠內空間動線，進行各項整理整頓，以提供員工良好作業環境，期能透過使用空間再檢討再利用，符合未來發展需求。
8. 因應近年勞動政策變動，在現況員工招募不易的瓶頸下，積極投入自動化生產，透過生產管理系統、人機互動及設備效能發揮，有效提高生產效能，維持競爭優勢。

四、未來發展策略與產業環境之影響：

(一)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自有品牌與代工生產並發展，藉此強化自行車產品的創新研發，滿足消費者使用需求，讓騎乘者能有最佳產品體驗，為客戶創造更多價值，成為領導業界的自行車零件供應商。
2. 積極投入新產品、新材料及新製程之開發，除導入於自行車零件之應用外，並拓展應用至電動車、汽機車等相關產品，逐漸擴大對新事業及新市場的營銷比重。
3. 成為世界級專業生產工廠，生產基地將充分運用當地資源，持續整合供應鏈，積極配合客戶需求，強化生產分工，於世界各經濟體內建置符合需求之生產環境。
4. 追求公司獲利穩定成長，提高經營效益，建構人才培育及公司文化等核心競爭力，透過凝聚組織，注入優質文化，落實經營永續。

(二)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對公司之影響：

1. 區域政經環境不穩定、中美貿易保護紛爭、大陸等新興國家經濟成長趨緩等因素交雜，對景氣及產業帶來影響，向來高度仰賴出口為主之自行車產業，能否維持市場需求及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是未來產業應努力的方向。
2. 全球科技持續發展，物聯網、AI 人工智慧及再生能源的發展趨勢下，推升電動自行車的快速發展，帶來產業下一波成長利基，但未來跨產業競爭卻也更顯激烈。
3. 近年紅色供應鏈崛起，陸資企業透過國家重點扶植及在地競爭優勢，大幅增加產能投入，整體需求衰退下的產能過剩，使得產業日益競爭。又當前兩岸政治氛圍恐影響台

資產業在兩岸市場的佈局及拓銷。

4. 針對自行車使用安全，環保議題及限用有害物質等條件下，歐美均制定嚴格的法規或指令，未來銷往歐美地區之零件，雖然將增加營運成本，但亦可有效的淘汰低價競爭者。

在上述內外部變革及影響下，本公司深信挑戰伴隨著是種種的發展機會，透過堅實及長期的努力，定能掌握市場面向及營運突破，本公司對未來只有更正向積極，透過營運成長來回報 各位股東支持，也懇請 各位股東能繼續鼓勵與賜教，讓本公司持續茁壯，謝謝！

最後敬祝 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林育新



總 經 理：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二年五月十六日

二、公司沿革：

- | | |
|---------|--|
| 民國 62 年 |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 62 年 5 月，原名為利奇企業有限公司，成立之初係以剎車器之裝配為主要業務。 |
| 民國 68 年 | 成立前製程製造廠，生產沖壓元件、剎車導管及鋁材熱處理。 |
| 民國 72 年 | 更名為「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75 年 | 研發單位成功導入電腦輔助設計系統，提昇開發能力並縮短開發時間。 |
| 民國 79 年 | 為朝產品多元化發展而籌設熔鍛廠以生產把手立管及座管，並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及機械手臂以提高生產力。 |
| 民國 80 年 | 1 月現金增資為新台幣 199,000 仟元。 |
| 民國 81 年 | 12 月增資新台幣 201,490 仟元。實收股本達 400,490 仟元。 |
| 民國 82 年 | 投資設立南崗分廠，除增加變速線之生產線以增加銷售外，主要係投資剎車膠及塑膠射出生產線以降低外購零件之需求。同年並通過 ISO 9001 認證，即足以顯示本公司在研發方面之努力漸有新獲。 |
| 民國 84 年 | 2 月盈餘轉增資 44,053,900 元，11 月份盈餘轉增資 66,681,590 元。實收股本達 511,225 仟元。11 月正式股票掛牌上市買賣，為公司未來成長建立了另一新的里程碑。 |
| 民國 85 年 | 9 月盈餘轉增資 153,368 仟元。投資利奇國際公司，持股比例 40%，採權益法評價。 |
| 民國 86 年 | 1 月現金增資 135,407 仟元。9 月盈餘轉增資 208,000 仟元。實收股本達 1,008,000 仟元。 |

民國 87 年 2 月現金增資 92,000 仟元，9 月增資 423,500 仟元。
實收股本達 1,523,500 仟元。
投資沅澧公司，原始投資金額 8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8 月增資 578,930 仟元。實收股本達 2,102,430 仟元。

民國 89 年 8 月盈餘轉增資 210,243 仟元。實收股本達 2,312,673 仟元。

民國 92 年 投資 ASIA 公司，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ASIA 公司
轉投資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X-Nine 公司)，再由 X-Nine
公司轉投資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隆達公司）。

民國 94 年 9 月盈餘轉增資 55,567,070 元，實收股本達 2,368,240 仟元。

民國 96 年 10 月註銷庫藏股股票 8,999 仟股，減資 89,990 仟元並辦理資
本額變更登記，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2,278,250 仟元。

民國 98 年 10 月購入利奇國際公司股票 3,750 仟股，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自 40% 增加為 53%。

民國 99 年 2 月購入利奇國際公司股票 7,500 仟股，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自 53% 增加為 78%。

民國 101 年 1 月於美國加州投資美金 500 仟元，設立 THE Cycle Group 公
司，持股比率 100%，採權益法評價。從事發展、設計及銷售
高端自行車相關產品。

民國 101 年 7 月 THE Cycle Group 公司增資美金 5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美
金 1,000 仟元。

民國 102 年 3 月 THE Cycle Group 公司增資美金 1,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
美金 2,000 仟元。

民國 102 年 分別於 11 月及 12 月新增投資 ASIA 公司美金 1,750 仟元及美
金 1,250 仟元，同時透過 ASIA 公司分別轉投資 X-Nine 公司美
金 650 仟元及美金 1,000 仟元。

民國 103 年 7 月 THE Cycle Group 公司增資美金 1,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美金 3,000 仟元。

民國 104 年 6 月投資英國哈特福郡 Cycle Origins Ltd. 英鎊 162 仟元，取得 60% 股份。主要從事自行車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零售。

民國 104 年 8 月購入利奇國際公司股票 6,607 仟股，總價為美金 11,299 仟元，其持股比例自 78% 增加後為 100%。

民國 104 年 12 月利奇國際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5,000 仟元。

民國 105 年 1 月 THE Cycle Group 公司增資美金 1,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美金 4,000 仟元。

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清算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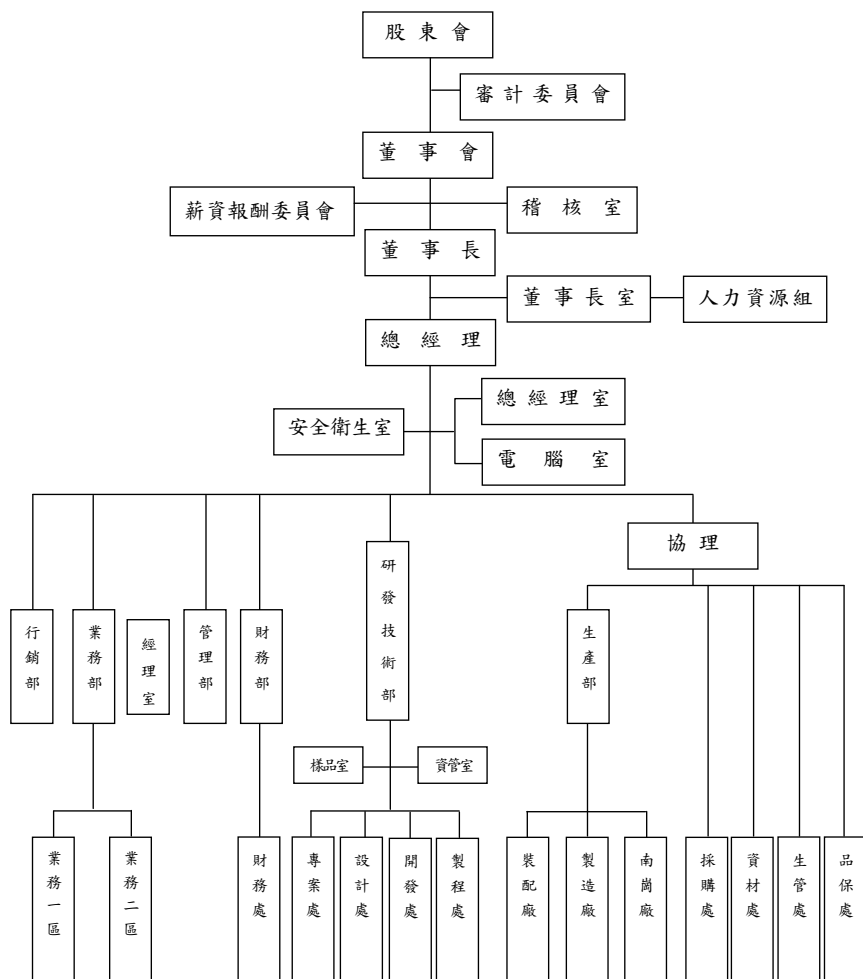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8 月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清算完結。

民國 108 年 5 月利奇國際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50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所 營 事 務
董事長室		協助董事長推動各種專案，並主導開發重要策略型商品及事業。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協調各部門及制度或專案之規劃、推動及稽核。
稽 核 室		隸屬董事會，有效稽核公司內各項制度並提報各主管改善。
電 腦 室		管理及使用電腦設備、協助及支援各單位利用電腦。
安全衛生室		負責勞工安全衛生規劃、檢討及呈報等相關事宜。
業 務 部		處理有關產品銷售，並探索市場趨勢。
行 銷 部		品牌策略及行銷策略擬定與執行。
財 務 部		處理一切會計及財務事宜。
管 理 部	總務課	處理有關人事、總務及財產管理之事宜。
	法務課	負責公司法務，專利及商標等相關事項處理。
研發技術部		處理新產品開發並改進現有產品之品質及功能。
生 管 處		有效掌握公司資源及資訊，以協調各單位達成客戶需求並做好客戶服務。
品 保 處		協調各部門執行品質管制措施並監督。
資 材 處		負責原物料之收發和配合生產作業即時機動發料，服務生產線供料狀況。
採 購 處		負責原物料採購及託外加工，並適時提供適量、適質且低成本的原物料，提升業績及顧客對公司之滿意度。
生 產 部	製造廠	剎車器零件之沖壓生產及各種剎車器零件、座管及把手立管之壓鑄製造、機械加工。
	裝配廠	剎車器、座管及把手立管成品之裝配及包裝。
	南崗廠	生產腳剎車零件、剎車膠、塑膠把手、蝶、剎車線導管、變速線導管及內線加工。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

108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育新	男	106.6.12	3	103.6.19	6,763,760	2.97%	11,913,760	5.23%	0	0%	0	0%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電機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	副總經理兼財務處 董事長	林宜賢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宜賢	女	106.6.12	3	91.06.26	9,049,036	3.97%	9,190,036	4.03%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處處長	董事長	林宗瑩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宗瑩	女	106.6.12	3	103.6.19	500,000	0.22%	500,000	0.22%	0	0%	0	0%	中央大學數學系	本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兼財務處 董事長	林宜賢	姐妹
董事	中華民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明揚	男	106.6.12	3	103.6.19	500,000	0.22%	500,000	0.22%	0	0%	0	0%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	本公司協理	無	無	兄弟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貴端	男	106.6.12	3	106.6.12	0	0%	0	0%	0	0%	0	0%	1.逢甲大學副教授兼會計系主任、會計師 稅務研究所所長，公司 治理研究中心主任 2.立法院立法諮詢中心 預算組簡任立法助理 甲等考試會計審計人員及 格	1.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承業醫控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3.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4.銓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貴端	男	106.6.12	106.6.12	0	0%	0	0%	0	0%	0	0%	3.中興、東海、靜宜大學會計研究所兼任教授	5.財團法人逢甲大學監察人 6.中台科技大學董事 7.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詠雪	女	106.6.12	106.6.12	40,462	0.02%	40,462	0.02%	300,000	0.13%	0	0%	亞太銀行協理、星展銀行副總裁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馬慧真	女	106.6.12	106.6.12	0	0%	0	0%	0	0%	0	0%	1.KPMG 審計副理 2.三信商業銀行副理 3.世望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恒立會計師事務所營運長 2.世望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3.傑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 年 4 月 2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宜賢(25%)；林宗瑩(25%)；林育聖(25%)；林育新(25%)

2.監察人：本公司自 106 年 6 月 12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08 年 4 月 27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 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 其他 公發公 獨董 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育新				✓					✓	✓	✓		✓	✓	0
林宜賢			✓	✓					✓	✓	✓		✓	✓	0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宗瑩				✓					✓	✓	✓		✓	✓	0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明揚				✓			✓	✓	✓	✓	✓	✓	✓	✓	0
陳貴端	✓		✓	✓	✓	✓	✓	✓	✓	✓	✓	✓	✓	✓	2
陳詠雪				✓	✓	✓	✓	✓	✓	✓	✓	✓	✓	✓	0
馬慧真			✓	✓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育新	男	100.7.13	11,913,760	5.23%	0	0	0	0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電機碩士	無	副總經理	林宜賢	姐弟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宜賢	女	93.10.01	9,190,036	4.03%	0	0	0	0	台灣大學 會計系	無	總經理	林育新	姐弟
協理	中華民國	朱明揚	男	90.01.03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 工業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集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林育新														
董事	林宜賢														
董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豪														
董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明揚	1,080	0	0	123	1.296%	6,363	134	134	180	0	180	0	8.49%	無
獨立董事	陳貴端														
獨立董事	陳詠雪														
獨立董事	馬慧真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I
低於 2,000,000 元	林育新、林宜賢、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瑩、朱明揚、獨立董事陳貴端、陳詠雪、馬慧真	林育新、林宜賢、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瑩、朱明揚、獨立董事陳貴端、陳詠雪、馬慧真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瑩、朱明揚、獨立董事陳貴端、陳詠雪、馬慧真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瑩、朱明揚、獨立董事陳貴端、陳詠雪、馬慧真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林育新、林宜賢	林育新、林宜賢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不含)				
總計	7	7	7	7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林育新													
副總經理	林宜賢	4,167	5,921	51	51	599	745	0	0	0	0	5.19%	7.23%	無
孫公司總經理	李正中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李正中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育新、林宜賢	林育新、林宜賢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3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1-1) 或 (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 (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林育新	0	180 仟元	0 仟元	0.19%
	副總經理	林宜賢				
	協 理	朱明揚				
	孫公司總經理	李正中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三)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17.56% ； 107 年度 8.49%

2. 106 年度公司未獲利，董事及員工酬勞不予分派，106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17.56%。107 年公司獲利，未發放董事酬勞，107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8.49%。
3.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政策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依本公司薪資給付標準辦理；並由薪酬委員會核議依照個人績效考核情形及市場趨勢作為給付之參考。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林育新	6	0	100%	
董 事	林宜賢	6	0	100%	
董 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瑩	6	0	100%	
董 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明揚	5	0	83%	
獨立董事	陳貴端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詠雪	6	0	100%	
獨立董事	馬慧真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 年 2 月 23 日 (107 年第 1 次)	審查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綜合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7 年 3 月 23 日 (107 年第 2 次)	審查更換簽證會計師 審查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查美國子公司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視為資金融通。	
107 年 5 月 10 日 (107 年第 3 次)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107 年 7 月 18 日 (107 年第 4 次)	審查更換簽證會計師 審查收購與我司正相鄰的週邊用地。	
107 年 8 月 9 日 (107 年第 5 次)	審查資金貸與英商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107 年 11 月 8 日 (107 年第 6 次)	審查資金貸與孫公司英隆公司貸款額度。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審查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審查辦理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討論 107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三位兼任員工林育新董事、林宜賢董事、朱明揚董事依法離席迴避討論及表決，表決結果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程序」

(二)107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包括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請參閱第 25 頁。

(三)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四)董事會以公司治理評鑑為目標，提昇資訊透明度。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貴端	6	100%	
獨立董事	陳詠雪	6	100%	
獨立董事	馬慧真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開會 日期(期別)	審計委員會開 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審計委員 意見及公司對 審計委員意見 之處理
107 年 2 月 23 日 (107 年第 1 次)	107 年 2 月 23 日 (107 年第 1 次)	審查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綜合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審核通過
107 年 3 月 23 日 (107 年第 2 次)	107 年 3 月 23 日 (107 年第 2 次)	審查更換簽證會計師 審查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查 106 年度決算表冊 審查美國子公司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視為資金融通。		
107 年 5 月 10 日 (107 年第 3 次)	107 年 5 月 10 日 (107 年第 3 次)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107 年 7 月 18 日 (107 年第 4 次)	107 年 7 月 18 日 (107 年第 4 次)	審查更換簽證會計師 審查收購與我司正相鄰的週邊用地。		
107 年 8 月 9 日 (107 年第 5 次)	107 年 8 月 9 日 (107 年第 5 次)	審查 107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審查資金貸與英商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107 年 11 月 8 日 (107 年第 6 次)	107 年 11 月 8 日 (107 年第 6 次)	審查資金貸與孫公司英隆公司貸款額度。 審查資金貸與美國子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審查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審查辦理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於必要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對財務、內部相關問題討論溝通，溝通管道暢通，溝通情形良好。

(二)簽證會計師定期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公司主管進行溝通討論，並就 107 年度查核討論事項於審計委員會列席報告。

107 年會議運作情形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07/3/23	✓ 107 年度稽核計劃執行及改善情形 ✓ 106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07/5/10	✓ 107 年度稽核計劃執行及改善情形 ✓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07/7/18	✓ 107 年度稽核計劃執行及改善情形 ✓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07/8/9	✓ 107 年度稽核計劃執行及改善情形 ✓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107/11/8	✓ 107 年度稽核計劃執行及改善情形 ✓ 108 年度稽核計劃 ✓ 本次會議獨立董事無意見。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委由總經理室、稽核室及管理部等單位管控並檢討履行狀況。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立發言人制度及公司網站設立股東訊息投資人服務窗口，並由專人負責股務相關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設有股務承辦人員負責處理相關事宜，並由股務代理機構「富邦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本公司隨時追蹤及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已制定「子公司監理控制作業辦法」及「關係人、特定公司與集團企業交易管理作業辦法」，稽核人員亦定期執行稽核。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情形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產業 知識	財務 會計	法律	環保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林育新	男	✓	✓	✓	✓	✓	✓	(二) 無重大差異	
				林宜賢	女	✓	✓	✓	✓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宗榮	女	✓	✓	✓	✓		✓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明揚	男	✓	✓	✓			✓		
				陳貴端(獨立董事)	男	✓	✓	✓	✓	✓			
				陳詠雪(獨立董事)	女	✓	✓	✓		✓			
				馬慧真(獨立董事)	女	✓	✓	✓	✓				
				(二) 尚在研議中									
				(三)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針對107年 度功能性委員會進行自我及同儕評鑑，並將評鑑結果 呈報董事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1. 董事會績效考核結果：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F. 其他 優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2.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結果：<table><tr><th>考核項目</th><th>考核結果</th></tr><tr><td>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td rowspan="6">優等</td></tr><tr><td>B.董事職責認知</td></tr><tr><td>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r><tr><td>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tr><tr><td>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tr><tr><td>F.內部控制</td></tr></table> (四)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符合法令規定，並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用性，並提報董事會討論，評估情形請參閱第46頁。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優等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四) 無重大差異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優等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目前尚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本公司業已妥善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相關單位並確實執行。 本公司將研議辦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網站設立股東訊息投訴人服務窗口，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股東會事務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由股東訊息及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請參閱第70頁勞資關係。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建立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及互動關係。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以建構最佳的供應體系，共創雙贏。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議，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相關法規，並配合個人時間考量，參與相關進修課程及研討會，其進修情形皆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管理規章，進行各項風險管理及評估，以維護公司立於有利地位。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創造本公司最大利潤。 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107及108年度已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預定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公司於108年股東會30日前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書。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及下列專業資格	1	2	3	4	5	6	7	8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獨立董事	陳貴端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陳詠雪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馬慧真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106年8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員計 3 人，為陳貴端、陳詠雪、馬慧真，經委員互推陳貴端為召集人。
- (2)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3)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06月19日至109年06月18日，107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已開會3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貴端	3	0	100%	
委員	陳詠雪	3	0	100%	
委員	馬慧真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本公司目前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但已委由總經理室、稽核室及管理部等單位管控並檢討企業社會責任履行狀況。	(一) 公司將研議辦理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本公司已不定期辦理內外教育訓練，宣導企業社會責任履行之重要。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本公司目前未設置，但已委由總經理室、稽核室及管理部等單位推動此項業務。	(三) 相關部門加強推動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已與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結合，並符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設立明確獎懲制度。	(四)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 本公司屬金屬加工產業，長期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採購高效率且低耗能機台，尋求生產製程之改善，以符合國家環保法令之要求。 本公司已委由管理部，對於各項生產所需材料及廢棄物之再生及循環利用作專責處理。 並於內部推動並宣導員工對一般生活廢棄物的資源回收措施。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本公司已依產業需求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措施，致力於環境保護工作，所生產之產品為自行車零件，屬綠色能源產業，透過消費者使用，可有效降低環境污染，為環境保育貢獻心力。	(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本公司已設立安全衛生室，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的影響，積極管控各項水、電、氣等能源利用情況，並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並配合取得ISO14001:2015及ISO45001:2018、CNS45001:2018驗證完成。	(三)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尊重並保障勞工權益。所有人事規章均遵循政府相關勞工法令制定。所有員工在公司內受到平等的對待。本公司並致力保障每位員工的工作權，注重人才培育，讓員工有充分發揮能力的機會。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本公司一向注重勞資協調，暢通溝通管道，設有意見表達信箱及申訴管道，任何員工如果受到意見或不公平對待，均可向單位主管、人事單位等管道尋求溝通及解決。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為強化安全衛生，本公司已設立有勞工安全衛生室，職司安全衛生事項，平時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及職災宣導，使員工具備安全衛生知識及熟練作業技能，避免公安意外事故發生，確保人員生命、財產安全。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公司定期季召開勞資會議，檢討溝通改善相關事項。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為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增進員工工作技能，配合相關教育訓練計畫，達成系統化精進及成長。	(五)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提供滿足消費者產品是本公司宗旨。「客戶滿意，品質第一」，是對客戶品質的一貫政策。「如期、如數、高品質」更是我們對客戶服務的承諾。本公司對產品使用安全相當重視，所有產品均經反覆品質驗證，並投保高額產品責任保險。本公司並備有客戶服	(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務電話及中英文網站，指定專責窗口辦理客戶服務事宜，注重客戶滿意度。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並列為內部品質重點指標項目，以維護消費者權益。並配合取得AS9100 D版、ISO9001：2015驗證完成。 (八)本公司與數百家供應商交易往來，促進在地經濟發展，長期以來對社會發展有顯著貢獻。本公司並長期投入資源進行各項對供應商稽核工作。 (九)本公司深知企業社會責任之重要，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經常性贊助並參與各項社區或社團舉辦公益活動。	(七) 無重大差異 (八) 無重大差異 (九) 無重大差異
	V	(一) 本公司已透過公司網站、財務報表等各種資訊管道，揭露對企業社會責任履行狀況。	(一) 無重大差異
	V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目前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依企業實際需要，積極履行各項社會責任措施。			
本公司相當重視社區關係之維護，長期與所在之石牌、快官社區有良好往來，除捐獻社區活動辦理外，近年並認養社區內道路清潔及石牌公園，投入人力清掃維護，以提供社區居民良好遊憩環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透過公司治理、風險控管機制及完善之內部管理規章，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創造良好之永續經營環境。 (二) 公司於工作規則與員工獎懲相關人事管理規章中明定，所有員工在發現有違反政策及道德規範行為時，應迅速告知管理階層。 (三) 公司由法務單位統合約之簽訂，以防範簽訂之內容有違法之虞，並由稽核室不定期進行查核作業。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V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商業活動，由業務部進行往來客戶審查評等，供應商則由採購處與品保處負責供應商評鑑，並由法務單位審查簽立之合約條款，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記錄者進行交易。 另外，公司於工作規則與員工獎懲相關人事管理規章中明定，禁止員工執行業務時，不得提供、接受或要求具價值之禮，所有供應商不收禮、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違反即中止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 (二) 公司向來以誠信經營，建立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目前未設置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由相關部門本其職責，在營運的過程中，落實推動誠信經營政策。 (三) 本公司相關內部管理規章均公佈於公司內部網站，並於修訂時通知同仁。 另外，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訊息予他人，亦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訂定相關作業辦法，隨時依法令規定或實際作業需求進行檢討及修正。 公司經理人、內部各單位及子公司與稽核單位每年應至少辦理自行檢查內控制度一次，並作成報告，確實執行內控制度自行檢查。 稽核單位依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劃，確實執行查核作業，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或追蹤項目)完成之次月送交報告供監察人查閱，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並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年度稽核業務及年度自行檢查內控作業。 (五) 公司配合不定期舉辦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宣導落實誠信經營相關法令規章。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訂定相關作業辦法，隨時依法令規定或實際作業需求進行檢討及修正。 公司經理人、內部各單位及子公司與稽核單位每年應至少辦理自行檢查內控制度一次，並作成報告，確實執行內控制度自行檢查。 稽核單位依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劃，確實執行查核作業，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或追蹤項目)完成之次月送交報告供監察人查閱，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並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年度稽核業務及年度自行檢查內控作業。 (五) 公司配合不定期舉辦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宣導落實誠信經營相關法令規章。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公司配合不定期舉辦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宣導落實誠信經營相關法令規章。	(五)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一) 有多元檢舉及申訴管道，如電子郵件、員工意見箱、申訴管道等及相關懲戒措施，並不定期檢討修正，以達有效及充份意見溝通之管道，使問題發生時，得以快速及有效溝通解決。 (二) 公司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及配合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善盡保護檢舉人之責任，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管機關等規定編列相關財務報表，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以提高公司經營透明度。 公司網站由權責單位負責蒐集、揭露及定期更新，以利資訊揭露之正確性；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確實遵守國內法令，並要求員工恪遵相關稽核、內控及相關內部管理規章，並配合公司現況與法令規定加強推動落實。			(一)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一) 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下，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 (1) 公司治理組織架構
- (2) 公司章程
- (3) 道德行為準則
- (4) 誠信經營守則
- (5)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6)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7)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8) 股東會議事規則
- (9) 董事會議事規範
- (10)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11)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12)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
- (13) 董事會績效評估程序
- (14) 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1.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確規範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及揭露機制，作為公司所有員工、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應遵循落實配合之依據。
- (2) 公司每年轉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手冊予內部人，重申應配合遵守之相關法令。

2. 本公司與財務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中華民國會計師：1 人

3.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一〇七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長 林育新	107.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小時
	107.07.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副總經理 董宜賢	107.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小時
	107.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16「租賃」解析	3 小時
	107.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委請會計師「財務報表核閱」相關配合事項研討	3 小時
	107.09.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各項員工獎勵制度對企業之稅務影響與運用實務	3 小時
	107.09.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特殊背信罪」之型態、案例解析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小時
董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瑩	107.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小時
	107.07.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董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明揚	107.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小時
	107.10.0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小時

職稱/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獨立董事： 陳貴端	107.08.22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	審計公報第 5960 號	3 小時
	107.09.17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	如何因應洗錢防制法(一)	3 小時
	107.10.03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	如何因應洗錢防制法	3 小時
獨立董事： 陳詠雪	107.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小時
	107.10.0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小時
獨立董事： 馬慧真	107.04.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小時
	107.07.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見下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九一條及金融市場交易規則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育新 簽章

總經理：林育新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 期	議事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07.06.21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承認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案，包括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等 2. 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已於 107 年 10 月 9 日完成發放現金股利；

2. 董事會重要報告或決議

日 期	第 13 屆董事會--重要報告或決議
107.02.23	一〇七年第一次董事會 1.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綜合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2.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美國子公司 CGI 增加貸款額度。
107.03.23	一〇七年第二次董事會 1. 提報配合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之影響。 2. 提報投保董事責任險。 3. 通過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 106 年第 4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4. 通過討論評估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5. 通過一〇六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6. 通過一〇六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7. 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 通過本公司銷售給美國子公司 CGI 公司及美商賽客公司之銷貨，其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之款項視為資金融通。 9. 通過一〇七年度營運計劃。 10. 通過訂定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7.05.10	一〇七年第三次董事會。 1. 提報一〇七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美國子公司 CGI 增加貸款額度。

日 期	第 13 屆董事會--重要報告或決議
107.07.18	一〇七年第四次董事會。 - 通過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 107 年第 2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 通過本公司為擴充廠區用地範圍，收購與我司正相鄰的週邊用地。
107.08.09	一〇七年第五次董事會。 - 提報一〇七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英商 Cycle Origins LTD 增加貸款額度。 -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美國子公司 CGI 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107.11.08	一〇七年第六次董事會 - 提報一〇七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英隆公司貸款額度。 -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美國子公司 CGI 公司增加貸款額度。 -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所提一〇七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 通過一〇八年度內部稽核年度計劃案。 -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 通過本公司辦理買回本公司股份案。
108.03.26	一〇八年第一次董事會 - 提報投保董事責任險。 - 提報 107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包括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 - 提報本公司間接投資之隆達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故隆達公司與集團間各公司之債權債務關係將依 IAS 1 進行處理。 -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綜合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美國子公司 CGI 增加貸款額度。 - 通過本公司銷售給美國子公司 CGI 公司及美商賽客公司之銷貨，其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之款項視為資金融通。

日 期	第 13 屆董事會--重要報告或決議
108.03.26	7. 通過討論評估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8. 通過一〇七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9. 通過一〇七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10.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 通過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程序」案。 12. 通過本公司修訂「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13. 通過一〇八年度營運計劃。 14. 通過訂定召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8.05.10	一〇八年第二次董事會 1. 提報一〇八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提報子公司利奇國際有限公司為因應集團整體資金規劃，減資 US\$1,500,000。 3. 通過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8. 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9.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美國子公司 CGI 增加貸款額度。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如下：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冬	曾棟望	107 年度第一季	配合簽證會 計師事務所 內部輪調
	蘇定堅	曾棟望	107 年度第二季起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107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之項目為移轉訂價報告補測說明分析等合計金額 299 仟元，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蘇定堅、曾棟鋆
委任之日期	107.06.25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報告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辦理，對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如下，並提報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 1 次董事會：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評估日期：108/03/01

一、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辦理。

二、評估事項如下：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9.截至目前為止，是否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否	是
10.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是否確守正直誠實、公正客觀及獨立性	是	是

八、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總經理	林育新	1,030,000	0	105,000	0
董 事 副總經理	林宜賢		0	0	0
董 事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代表人：林宗瑩		0	0	0
董 事 協 理	可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朱明揚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陳貴端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陳詠雪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馬慧真	0	0	0	0

(一) 股權移轉資訊：無

(二) 股權質押資訊：無。

十、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之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瑞士銀行台北分行受李易蓉信託財產專戶	22,274,684	9.78%	0	0	0	0	—	—	
立旺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育聖	22,189,000	9.74%	0	0	0	0	林宜賢 林宗瑩 林育新	姐弟 兄弟 兄弟	
林育新	11,913,760	5.23%	0	0	0	0	林宜賢 林宗瑩 林育聖	姐弟 兄弟 兄弟	
林育聖	9,561,375	4.20%	0	0	0	0	林宜賢 林宗瑩 林育新	姐弟 兄弟 兄弟	
林宜賢	9,190,036	4.03%	0	0	0	0	林宗瑩 林育聖 林育新	姐妹 兄弟 兄弟	
林宗瑩	9,009,127	3.95%	0	0	0	0	林宜賢 林育聖 林育新	姐妹 兄弟 兄弟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 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代表人：花旗(台灣)商業 銀行	2,523,900	1.11%	0	0	0	0	—	—	
林智化	2,393,279	1.05%	511,823	0.22%	0	0	林春	姐弟	
林春	1,545,781	0.68%	0	0	0	0	林智化	姐弟	
謝國本	1,496,000	0.66%	0	0	0	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表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一、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直接或間 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 比例	股 數	持股 比例	股 數	持股 比例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B.V.I)(註 1)(註 3)	25,000	100%	0	0	25,000	100%
沅澧創業投資(股)公司(註 1)	8,000	40%	2,000	10%	10,000	50%
Asia Noble Co.,Ltd.(註 1)	8,500	100%	0	0	8,500	100%
THE Cycle Group.(註 1)	4,000	100%	0	0	4,000	100%
Cycle Origins Limited(註 1)	143	60%	0	0	143	60%
彥武企業(股)公司(註 2)	5,000	1.24%	1,900	0.48%	6,900	1.72%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 2：係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B.V.I) 於 108 年 5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500 仟元。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股 價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 款 者	其 他
62.5	1000	0.4	400	0.4	400	現金創立股本	無	無
68.6	1000	1	1,000	1	1,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70.7	1000	5	5,000	5	5,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75.3	1000	35	35,000	35	35,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78.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0.1	10	19,900	199,000	19,900	199,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1.12	10	42,000	420,000	40,049	400,490	盈餘轉增資 101,490 仟元及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無
84.2	10	50,000	500,000	44,454	444,544	盈餘轉增資 44,053,900 元	無	無
84.11	10	51,123	511,225	51,123	511,225	盈餘轉增資 66,681,590 元	無	無
85.9	10	110,000	1,100,000	66,459	664,593	盈餘轉增資 153,368 仟元	無	無
86.1	10	110,000	1,100,000	80,000	800,000	現金增資 135,407 仟元	無	無
86.9	10	110,000	1,100,000	100,800	1,008,000	盈餘轉增資 208,000 仟元	無	無
87.2	10	110,000	1,100,000	110,000	1,100,000	現金增資 92,000 仟元	無	無
87.9	10	219,000	2,190,000	152,350	1,523,500	盈餘轉增資 313,500 仟元及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0,000 仟元	無	無
88.8	10	219,000	2,190,000	210,243	2,102,430	盈餘轉增資 396,110 仟元及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2,820 仟元	無	無
89.8	10	231,267	2,312,673	231,267	2,312,673	盈餘轉增資 210,243 仟元	無	無
94.9	10	236,824	2,368,240	236,824	2,368,240	盈餘轉增資 55,567 仟元	無	無
96.10	10	236,824	2,368,240	227,825	2,278,250	註銷庫藏股 89,990 仟元	無	無

108 年 4 月 27 日

單位：仟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已上市）	未發行 股 份	合計	
記名式 普通股	227,825	8,999	236,824	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27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 人	合 計
人 數	0	3	54	45	25,188	25,290
持有股數	0	22,278,494	26,031,565	6,866,748	172,648,200	227,825,007
持股比例	0.00%	9.78%	11.43%	3.01%	75.78%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108 年 4 月 27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844	1,188,690	0.52%
1,000 至 5,000	8,580	20,073,053	8.81%
5,001 至 10,000	1,918	15,781,104	6.93%
10,001 至 15,000	562	7,115,767	3.12%
15,001 至 20,000	438	8,231,796	3.61%
20,001 至 30,000	320	8,423,468	3.70%
30,001 至 40,000	139	5,078,270	2.23%
40,001 至 50,000	112	5,258,613	2.31%
50,001 至 100,000	196	14,219,547	6.24%
100,001 至 200,000	92	12,680,511	5.57%
200,001 至 400,000	50	14,672,567	6.44%

(接次頁)

(承前頁)

普通股

108 年 4 月 27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400,001 至 600,000	11	5,154,234	2.26%
600,001 至 800,000	6	4,227,084	1.86%
800,001 至 1,000,000	5	4,144,432	1.82%
1,000,001 以上	17	101,575,871	44.58%
合 計	25,290	227,825,007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8 年 4 月 27 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瑞士銀行台北分行受李易蓉信託財產專戶		22,274,684	9.78%
立旺投資有限公司		22,189,000	9.74%
林育新		11,913,760	5.23%
林育聖		9,561,375	4.20%
林宜賢		9,190,036	4.03%
林宗瑩		9,009,127	3.95%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523,900	1.11%
林智化		2,393,279	1.05%
林春		1,545,781	0.68%
謝國本		1,496,000	0.66%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5 月 15 日 (註 5)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3.55	12.45	10.90
	最 低	10	8.83	9.55
	平 均	11.48	10.73	10.19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4.29	14.12	14.40
	分 配 後	14.09	註 6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27,825	227,720	225,718
	每 股 盈 餘	(0.18)	0.41	0.06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2	註 6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 6	—
	累積未付股利	0	註 6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61.11)	25.27	—
	本利比(註 3)	55.00	註 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1.82%	註 6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6：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之 6%至 30%提撥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5 元得不予發放，而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 （3） 前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例，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執行狀況：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經 107 年 5 月 10 日股東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2 元，計 45,565 仟元，並於 107 年 10 月 9 日完成發放。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經 108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擬自 107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225,685,007 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25 元，合計 56,421 仟元，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期初未分配盈餘	\$	581,096,861
加：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11,257,879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592,354,740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755,030)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1,130,49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84,730,200
加：本期淨利		92,839,62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9,283,962)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0,728,54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27,557,321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0.25 元/股)(*225,685,007 股)		(56,421,252)
期末未分配盈餘		\$571,136,069

備註：

1. 已發行股數 227,825,007 股，扣除買回庫藏股股數 2,140,000 股，流通在外股數 225,685,007 股。
2. 嗣後，若因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庫藏股、員工行使認股權等，造成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影響配息而需做調整，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3. 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4. 上述盈餘分配優先分配最近年度盈餘。
5. 本公司現金股利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及章程規定分別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2,859,839 元，董事酬勞不予分派。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估列，該等金額於 108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

- (2) 本公司 107 年度未估列配發股票酬勞。

-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本公司 107 年度經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情形：

- (1)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酬勞 2,859,839 元，董事酬勞不予分派。

- (2)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與 107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06 年度決算未獲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不予分派。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

買回期次	第二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7/11/9~108/01/08
買回區間價格	\$7.05 元~\$14.27 元
預計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4,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140,000 股
已買股份總金額	\$21,235,747 元
平均每股買回單價	每股\$9.9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2,14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4%
本次未執行完畢之原因	本公司基於維護股東權益與兼顧市場機制，視股價變化及成交量狀況採分批買回，故未執行完畢。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及受讓他公司股份之辦理情形：
無。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一) 計劃內容：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汽車、機車、腳踏車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2) 一般機械製造、加工及買賣。
- (3) 金屬製品之噴磨（噴砂處理）、表面研磨、電鍍處理、電著處理、陽極處理、化成皮膜處理、不鏽化處理、光澤處理及表面塗裝、烤漆等表面處理、製造、加工及買賣之業務。
- (4) 仲介服務業、模具批發業、機械批發業……等。
- (5) 除許可業務除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合併)：

主 要 產 品 別	營 業 比 重 %
剎車器組	22.25
座 管	13.54
立 管	21.18
花 鼓	7.05
其 它	35.97
合 計	100.00

-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鋁鍛件配合碳纖及鋁車架、鋁花鼓、運動器材及醫療器材等相關金屬件及碳纖製品等產品，並結合電子產品應用在自行車零件上。

(二) 產業概況：(引用台灣大學產業競爭力研究中心專文)

1、產業現況與發展：

我國素來有「自行車王國」之美譽，自行車業每年為我國賺進巨額的外匯，其中「巨大」、「美利達」等自行車公司已經是世界聞名的專業生產公司，其品質深獲國際肯定。但是自行車主要零組件之進口依賴卻逐年升高，因此，如何掌握關鍵技術並達成關鍵零組件的自主供應對於推動我國自行車工業產品升級

及維繫「自行車王國」的美譽，實為迫切的課題。

我國自行車工業以出口為導向，因此深受世界景氣循環影響，近年來自行車出口受產業外移、主要貿易對手國景氣等因素，出口量值亦相對影響。由於自行車大廠相繼推出高單價新車種，市場反應熱絡，致出貨量大幅成長。展望未來，我國業者積極開拓新興市場，採取國際分工，研發更具競爭力的產品，強化國際行銷，發展優勢領導策略，以面對未來的挑戰。

我國自行車業主要海外投資地為中國大陸，目前已有百餘家國內業者前往大陸投資設廠。早期多在深圳龍華，主要是利用大陸低廉勞工生產出口；最近逐漸北移至上海昆山，產品重心主要是在大陸內銷市場。

回顧過去，自行車工業在國內市場狹小的不利條件下，自始即以國際市場為發展目標，業者也因此具有強烈的國際觀。初期我們以OEM為歐美品牌代工，由此厚植生產技術與研發能力；近年來部份國內業者更採取OEM與自創品牌並重策略，除繼續代工製造業務外，也發展自有品牌，深入市場建立行銷通路，掌握更多經營自主權。

2、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每一輛自行車需由二千餘個主、次要零件組裝而成，故自行車工業可概分為成車業和零組件業。自行車工業範圍涵蓋金屬、橡膠、合金、化學等產業，因此，自行車工業的技術發展與市場供需皆能帶動相關基礎工業及週邊工業之發展。

自行車零組件業係業者在購買相關原料後加以生產成車之車架系統、傳動系統、車輪系統、制動系統等所需相關零件的中游產業。而自行車成車業則再向其購買零組件，透過裝配線以生產並銷售成車。因此，自行車實屬於精密裝配型之綜合工業。

3、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狀況：

在大部份開發中及未開發國家中，如中國大陸、印度、越南等，自行車仍是當地人民的主要交通工具，不過，在歐美各國休閒運動風氣普遍盛行，自行車已逐漸發展成兼具運動、休閒等多重用途之運輸工具或運動健身器材。在日本則多作為學生、婦女短程通勤之用。因此，可見自行車可因地域性、民族性及經濟發展之差異而產生不同的使用方法及不同的消費偏好，促使各國消費者對於自行車產品的主要用途呈現差異化的現象。

由於各國消費者對自行車的用途與偏好不同，因此，目前自行車的設計採

取兼具交通、運動及休閒等多用途功能，同時為因應自行車的多用途化與多樣化，主要零組件的材質已逐漸由鐵材轉變為碳纖維、鉻鉬鋼材、鈦合金等，輪圈部份改進為鋁合金輪圈，以符合堅固、耐用、安全及質輕等需求，車架方面，業者也紛紛致力開發鋁合金車架、設計全避震車架或提升焊接能力，以使車架朝輕量化、功能化與耐用化發展，俾使成車產品更具競爭力。

另外，由於環保意識普及，都會空氣汙染嚴重，汽、機車停車問題日益嚴重，加裝輔助電力的電動自行車，也成為近年來附加價值頗高的產品，同時業者日益重視助動自行車之輔助驅動動力的研發與應用。自行車工業因此從傳統製造業升級為高科技產業。

為因應國際環境的時而變遷，累積強勁的國際競爭力，及維持產業持續發展，目前有近八十家台灣自行車成車廠、零件廠業者已陸續外移至中國大陸設廠生產，並於深圳龍華工業區及江蘇崑山工業區形成台商自行車生產專區，俾利業者運用當地低廉勞工，進行兩岸分工產銷模式。其中，在中國大陸以生產中低價位車種為主，且與大陸業者聯手供應全球各階層消費者之所需，共同爭取新的發展契機；而在台灣本地則致力於自動化生產與研究開發，同時生產中高價位車種。事實上，與中國大陸自行車業者間的這種互動關係，已使得台灣成為全球外銷量最大的地區，因此，兩者合作關係雖可能存有頗多變數，但由於在車體形式或價格上，目前兩岸分工模式所包括的範圍均較廣，以致繼續推展這種分工模式，對於雙方合力拓展海外市場仍將有實質的效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

期 間	合 併 研 發 費 用
107 年度	92,567 仟元
108 年 5 月 15 日止	32,596 仟元

2.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底，本公司提出專利案申請計 11 件，獲專利領證案件數 18 件(其中台灣新型 9 件，台灣發明 3 件，中國新型 4 件，中國發明 3 件，美國發明 3 件，同一專利案件不同國別，總件數只計算一件)，商標案領證 5 件；而本公司 107 年開發完成之產品計 107 件（夾器及把手 5 件／座管 8 件／立管 17 件／座下束及快拆 3 件／車架相關鍛件 23 件／輪圈 8 件／碟煞 1 件／花鼓 23

件／其它 19 件)。

鑒於電動自行車之需求日益增加，配合 BMX 車種推廣 PROMAX 品牌，今年投入電動車相關配件之研發，計有可斷電把手、可斷電油壓碟煞、可調整快拆立管等項目及 BMX 系列產品，計有 HANDLE BAR、立管、單速花鼓、輪圈等項目。

因應每年輕量化材料在自行車的變革，除持續投入 Carbon 材料的運用外，更積極開發各種輕量化設計產品，並利用電腦輔助 FEA 模擬分析協助加速這系列產品之開發。

3.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1) 預計 108 年開發新產品夾器類產品 2 件，把手類產品 2 件，座管類產品 10 件，立管類產品 15 件，碟煞類產品 3 件，花鼓類產品 25 件，座下束及快拆類產品 5 件，輪圈類產品 10 件，車架相關鍛件 25 件及其它類產品 20 件，合計 114 件。預計 108 年投入研發費用約 9 仟萬元。
- (2) 積極致力於高階電動自行車相關零件研究與開發，例如提高剎車安全係數之可斷電油壓剎車系列產品、便利騎乘者調整車把手高度之免工具立管等等相關產品。
- (3) 配合可調式座管產品日愈為市場需求，積極開發經濟型可調座管。
- (4) 強化車架及其相關鍛造商品之製造能力，並積極提升擠壓鍛造之技術。
- (5) 配合主要客戶之協同研發計畫，全方位發展進口件取代之研發能力，使開發產品能量更多樣化。
- (6) 結合電子產品在自行車零件上應用，以尋求進行多角化經營並漸次跨入高科技領域機會。
- (7) 循花鼓研發與製造技術能力的提升，開發輪圈廠可搭配的花鼓。
- (8) 研發高性能剎車膠，使剎車類產品能攻佔更高品級市場。
- (9) 持續強化 CAE 能量，有效運用電腦輔助 FEA 模擬分析技術，加速產品開發速度及輕量化訴求。
- (10) 持續與經濟部工業局認定之研究機構進行技術合作案，強化產品設計基礎能量。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劃：

隨著大陸與東南亞的崛起及全球化的趨勢，台灣成車的優勢，已逐漸流失，自行車產業必須走出微利時代，找出核心價值。短期計劃方向如下：

- (1) 在現在的業務基礎上持續發展全系列產品，並且針對不同市場發展出配合當地之銷售方式。
- (2) 推動生產流程之合理化及彈性化，使得產銷達成最適當之營運經濟規模；落實「持續創新、品質為先」之品質政策，努力達成品質第一之目標。
- (3) 擴大各項材料服務選項，符合客戶高階客製化產品需求。

2. 長期發展計劃：

- (1) 持續雙引擎(品牌與代工)成長策略：藉由不斷提升鍛造技術及優質生產力，聚焦自有品牌高單價產品設計製造及擴大高階精密產品代工商機。
- (2) 開發新興市場，因應大陸自行車市場成長趨緩，當地供應鏈高階工藝日趨成熟，競爭紅海化，將佈局新興市場如印度，東南亞國家等，尋求當地紮根自製或合作可能性，生產當地化，藉深耕其廣大內需市場，確保成長的動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自行車剎車器組，並於民國八十年完成座管、把手立管之開發，八十九年投入花鼓系列產品開發，並於九十年正式加入本公司產品陣容。產品主要銷售地區為美國、歐洲、加拿大及國內成車廠和貿易商，八十二年起並增加對中南美洲、日本及其他亞洲地區之銷售。

2、市場占有率：

根據台灣區車輛公會分析全球自行車市場年需求量約 1 億輛，本公司主要產品項目係剎車器組，於 2018 年約占全球 OEM 市場 20%。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我國自行車及其零件一向以外銷為主，主要市場分布在歐、美、日等

已開發國家。據日本自行車促進協會（JBPI）調查，2005 年全球自行車保有量估計約有 9.953 億輛，且據日本 CYCLEPRESS 的資料統計顯示，全世界自行車需求規模保持在 1.05 億台的水準，自行車年交易額約為 50 億美元。且在人均佔有率上，經濟發展水準和收入越高的國家，自行車的擁有量及均價越高。隨著世界各國人民收入水準的提高，自行車需求量勢會更進一步擴大，伴隨著自行車進一步的結構升級，將給泛自行車行業的參與者帶來更大的利潤空間。

自行車產業是具有 100 多年的歷史傳統產業，由於全球環保意識高漲以及交通問題，自行車再度成為世界各國政府所重視，特別是歐美日等已開發國家居民所喜愛的交通、健身、休閒工具。目前，世界自行車行業的重心正從傳統的代步型交通工具向運動型、山地型、休閒型轉變，在歐、美、日等經濟發達國家，自行車是一最為普及的運動、健身、休閒和娛樂性產品，加上歐美國家運動休閒風氣熱絡，政府並相繼建設自行車專用道及休閒步道以鼓勵民眾多使用自行車，且按美國知名行銷家 Mr.Jay Townley 表示，全球戰後嬰兒潮人口加入，而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等新興國家隨著國民所得日漸提高，未來對中高價位自行車及零組件產品之需求亦可望逐步擴大。因此，就以上自行車市場之未來趨勢分析，預期在全世界環保意識日趨強烈的未來，省能源且污染少之自行車市場仍將呈穩定成長，而隨著自行車新車及售後維修市場的擴大，自行車零組件市場需求之成長亦將樂觀可期。

After Market 補修市場日趨成長，全球總人口數約 60 億，以全球自行車總數除以總人口平均每 6 個人即擁有一部自行車，而自行車零件的消耗替換，即是補修市場最大利基。本公司主要產品項目之剎車器組係重要安全件，屬必要之高消耗品，待台灣及大陸昆山廠的產能充份發揮，勢必持續提高補修市場占有率及獲利可期。

4、競爭利基：

- (1) 完整的研發能力：除自有專利開發外。並能配合客戶需求，完成量產設計及順利生產交貨之一貫化作業。
- (2) 完整產品線：提供客戶車種設計之建議及搭配，客戶可藉由利奇完整之產品線，完成一致化之成車規格設定。
- (3) 彈性的生產佈置：能配合大量生產，或少量多樣的各種客戶進行全球化

的生產配合。

(4) 健全財務狀況：提供客戶交貨保證及完整的產品責任險，使客戶在生產線安排及產品銷售上完全沒有疑慮。

(5) 品質保證系統：除通過 ISO9001 外，並隨時與客戶品質系統聯繫。並提供一流的到廠客訴服務。達成品質確保之任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隨著全球人類對環境保護的重視及運動休閒風氣的活絡，加上主要國家，如美國、歐洲及日本等國家政府大力建設自行車專用道路等獎勵措施，促使全球使用具無污染、無噪音、不需能源等優點的自行車作為運動休閒及通勤的人口持續增加；因此，隨著全球自行車市場需求的不斷成長，自行車零組件市場之成長亦將樂觀可期。

B. 新技術與新產品乃企業發展之原動力，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不斷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致力研究發展，在堅強的研發群努力下，不斷致力於新材料、新產品、新技術的研究創新，不僅提升技術層次，並大幅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由於堅強的研發能力，近年來並屢獲外貿協會精品獎及優良創新產品獎。為保障騎乘者的安全及舒適，本公司建有一套完善的品質控制系統，以確保產品穩定度。由於品質優異，不僅獲國內外知名大廠，如巨大、美利達、TREK、SPECIALIZED 等之青睞外，更相繼於 82 年底成為國內自行車業中第一家通過 ISO9001 認證審核之廠商，及於 83 年、87 年、88 年陸續取得德國自行車國家標準 DIN79100 認證資格，為本公司產品品質再次得到國際認證機構肯定，對業績的拓展益形有利。

C. 由於產品研發、技術能力及品質普獲國內外自行車廠商肯定，近年來已有多家知名廠商，如 TREK、MAGURA、BIANCHI、GIANT、AVID、Sram、ITM、Gazelle、Batavus 等國際大廠與本公司共同開發高技術層次專用新產品，如此將益形鞏固本公司客源及提升獲利能力，同時更強化市場推廣利基。且美國自創品牌歷經多年來的努力，已逐漸奠立國際品牌形象基礎。隨著產業外移，西進的腳步加快，利奇公司在大陸投資生產製造之子公司亦加緊腳步努力經營，重新佈局，相信對母公司之獲利亦有正面助益。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近年來因自行車市場發展潛力受各國重視，中國大陸、印度及東南亞各

國紛紛挾低廉工資而搶攻低價位市場，市場競爭有日益加劇之趨勢。

B.國內勞工和土地成本持續上漲，增加營運成本。

C.由於美國對其境內大宗物資產品生產製造之產品採傾銷保護策略，進而影響鋁、鐵、銅金屬類及石化衍生品塑膠等之價格大幅波動，而本公司生產之產品主要原料以鋁、鐵、塑膠佔最多數，對本公司產品成本有所影響。中東地區動亂，造成對世界經濟影響亦不明朗，間接地對自行車消費亦有不可忽視的不確定性因素，對本公司營收也可能有所影響。

為降低上述不利因素之影響，本公司除合法引進外勞以補充人力外，並將繼續引進自動化設備，以降低成本，同時並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避免價格競爭以獲取較高利潤；因應原料價格對成本之影響，已全面做適當的價格調整，相信對獲利影響不深；此外，本公司大陸昆山廠加入正常營運，將可充分運用大陸充裕的勞動力，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的競爭力。

(二)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剎車器：自行車制動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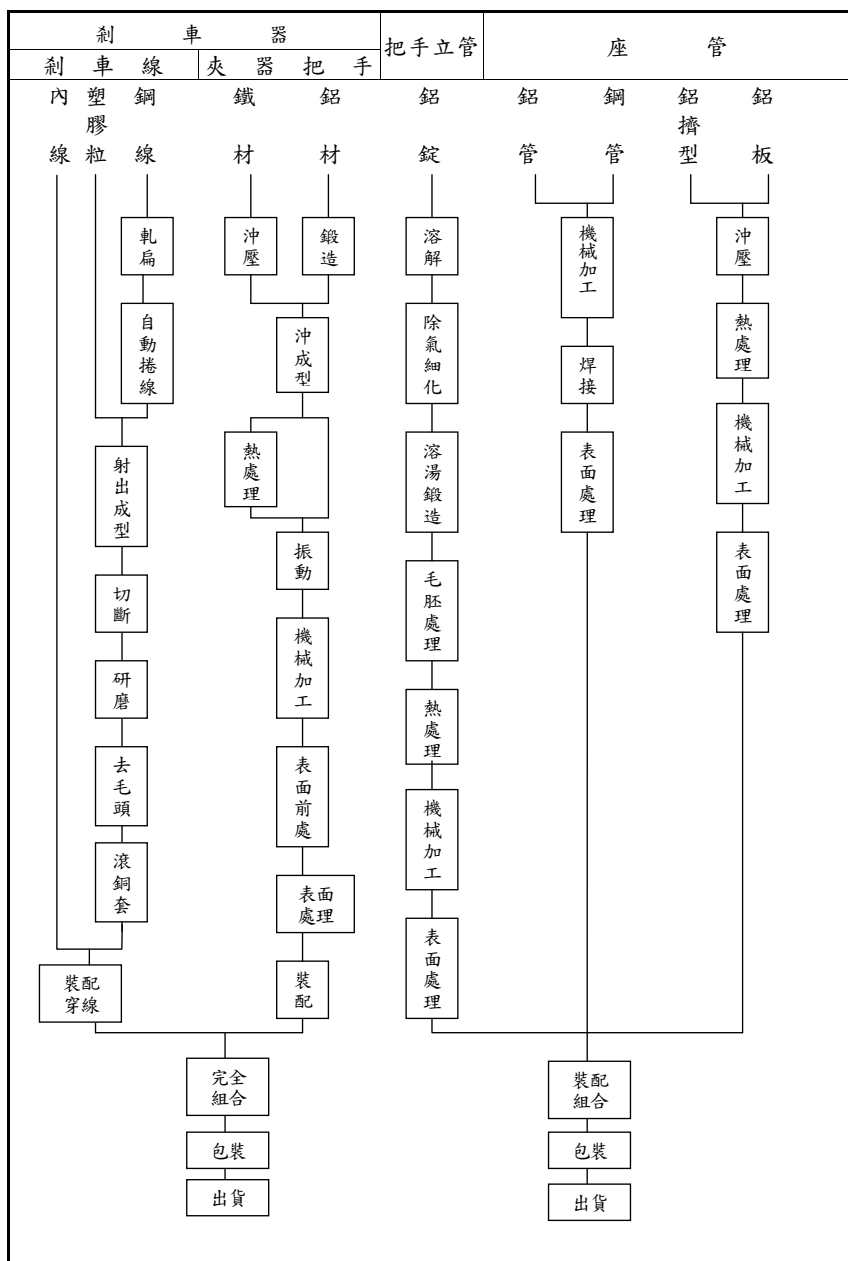
座 管：支撐座墊之組件

立 管：連接車把及前叉之組件

2、產製過程：見下頁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 要 原 料	供 應 來 源	供 應 狀 況
鐵 材	當地廠商供應	貨 源 充 足
鋁 材	當地廠商供應	貨 源 充 足
鋁 錠	美、英、法國及南非	貨 源 充 足
銅 管	日本及當地廠商	貨 源 充 足
塑 膠 粒	當地廠商供應	貨 源 充 足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合併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 2)			
項 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1,265,160	100%	—	其他	1,331,428	100%	—	其他	330,166	100%	—
2	進貨淨額	1,265,160	100%	—	進貨淨額	1,331,428	100%	—	進貨淨額	330,166	1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合併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 2)			
項 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443,584	16%	非關係人	A 公司	470,838	16%	非關係人	A 公司	104,043	14%	非關係人
1	其 他	2,370,056	84%	—	其他	2,525,108	84%	—	其 他	613,503	86%	—
2	銷貨淨額	2,813,640	100%	—	銷貨淨額	2,995,946	100%	—	銷貨淨額	717,546	1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合併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 pcs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剎車器組		69,500	27,434	656,538	60,000	24,632	629,442
座 管		13,000	4,541	324,496	13,000	4,708	372,220
立 管		14,000	5,207	459,889	14,000	5,884	605,164
花 鼓		500	385	145,048	600	422	159,779
其 他(註)		—	—	840,068	—	—	960,780
合 計		97,000	37,567	2,426,039	87,600	35,646	2,727,385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五)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合併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 pcs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剎車器組		9,528	277,387	19,467	467,189	12,934	269,930	11,748	396,785
座 管		1,654	147,458	2,910	218,108	2,759	241,258	1,931	164,451
立 管		1,338	165,817	3,879	330,195	3,933	410,833	1,954	223,619
花 鼓		—	—	387	194,216	9	4,090	411	207,203
其 他(註)		—	472,277	—	540,993	—	472,688	—	605,089
合 計		12,520	1,062,939	26,643	1,750,701	19,635	1,398,799	16,044	1,597,14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合併資料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5 月 15 日
員 工 人 數	管 理 人 員	414	421	414
	研發(技術)人員	131	125	126
	作 業 員	1,214	1,180	1,198
	合 計	1,759	1,726	1,738
平 均 年 歲		39 歲	40 歲	40 歲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4 年	9.2 年	9.2 年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1.71	1.33	1.32
	大 專	15.92	15.12	15.36
	高 中	27.69	27.52	27.16
	高 中 以 下	54.68	56.03	56.1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截止日前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及處分情形：

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三) 為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實施之情形：

本公司銷歐產品均符合 RoHS 規範。

(四) 配合節約能源目標及綠色能源依計畫執行，相關執行措施包括：

1. 投入設備改善環境，以變頻空壓機取代定頻空壓機；改善照明設備更換為節能 LED 燈具，節約電力用量。
2. 投入太陽能發電系統產生綠能電力。
3. 新增大量植栽綠樹綠化環境，節能減碳，促進永續環境。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自 78 年 10 月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迄今，綜理各項福利業務，全體員工均享有年節禮品、慶生禮品、婚喪禮儀、獎學金、服役禮金、生育補助、急難救助、住院醫療慰問金、離退職金等各項福利，且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國內外旅遊及休閒自強活動，將企業經營利潤與員工共享。
- (2). 本公司屬勞基法適用行業，舉凡工作條件、人事、薪資、管理等各項運作均以勞基法為遵循基準，並設置員工意見箱，廣納全體員工之建議，做為公司各項改善措施之參考。
- (3). 本公司設有職員宿舍、員工宿舍及外勞宿舍，提供遠道員工及外籍勞工住宿，並設置育嬰（哺乳）室，進而優化哺乳室設施與環境，方便女性員工餵哺嬰兒；並增設駐廠醫師、提供員工特約幼兒教育機構、美化廠區綠化植樹景觀、提供員工特約醫院、員工宿舍、外籍員工廚房及餐廳整修改善、員工休閒育樂室、員工戶外停車場整修改善，有效提升員工工作士氣及向心力。
- (4). 持續辦理員工伙食廠商評鑑及改善、員工捐血公益活動、健康促進-辦理員工減重活動及員工有氧運動課程。
- (5).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人性管理及與員工之雙向溝通，因此勞資關係一向十分和諧，今後公司仍將更加加強勞資雙方之協調與互動，以造就勞資雙贏之工作環境，善盡企業主照顧員工之社會責任。

2. 進修訓練：

本公司教育訓練機制完善，每年不定期辦理各項學術性、知識性、技術性教育課程，並視工作需要遴派員工參加廠外或國外之教育課程，讓員工從工作中享受學習及成長。

3. 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員工退休事項係依據「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規則」暨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之相關規定辦理。
 - (2).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提撥退休計畫，依各該員工薪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撥不低於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3). 本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定期召開會議報告退休金提繳與支用狀況，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台灣銀行。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 (4). 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三條或五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退休條件員工之退休金額，依法於次年 3 月底以前足額提撥退休金，使退休員工生活上無後顧之憂，促進全體員工在工作上更能全心貢獻個人績效。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3,992,832	3,355,771	2,996,640	2,760,615	2,976,706	2,846,3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0,489	1,492,639	1,430,920	1,332,149	1,242,277	1,262,626
無 形 資 產		57,691	59,862	98,394	98,007	101,054	100,306
其 他 資 產		283,397	307,254	324,354	481,474	362,182	421,747
資 產 總 額		5,884,409	5,215,526	4,850,308	4,672,245	4,682,219	4,631,041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1,032,462	790,707	809,236	782,531	856,817	778,451
	分 配 後	1,146,375	904,620	854,801	828,096	(註1)	--
非 流 動 負 債		807,793	751,098	583,930	532,398	513,951	503,428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1,840,255	1,541,805	1,393,166	1,314,929	1,370,768	1,281,879
	分 配 後	1,954,168	1,655,718	1,438,731	1,359,864	(註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3,566,885	3,556,898	3,349,899	3,255,685	3,216,148	3,251,072
股 本		2,278,250	2,278,250	2,278,250	2,278,250	2,278,250	2,278,250
資 本 公 積		38,010	38,010	60,505	60,505	60,505	60,50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147,090	1,161,094	1,054,352	963,248	1,014,156	1,026,822
	分 配 後	1,033,177	1,047,181	1,008,787	917,582	(註1)	--
其 他 權 益		103,535	57,049	(43,208)	(46,318)	(122,018)	(93,269)
庫 藏 股 票		--	--	--	--	(14,745)	(21,236)
非 控 制 權 益		477,269	116,823	107,243	101,631	95,303	98,09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044,154	3,673,721	3,457,142	3,357,316	3,311,451	3,349,162
	分 配 後	3,930,241	3,559,808	3,411,577	3,311,751	(註1)	--

註1：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止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為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1)
營 業 收 入	3,882,822	3,472,526	2,851,336	2,813,640	2,995,946	717,546
營 業 毛 利	588,202	491,132	338,278	391,410	273,719	94,782
營 業 損 益	240,837	114,742	(57,435)	(6,152)	(151,377)	(3,065)
營業外收入及 支 出	123,823	93,140	79,374	68,703	258,764	26,095
稅前淨利(損)	364,660	207,882	21,939	62,551	107,387	23,03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265,157	153,737	10,387	74,936	60,095	14,442
停業單位損失	--	--	--	(124,042)	31,745	--
本期淨利(損)	265,157	153,737	10,387	(49,106)	91,840	14,442
本期其他綜合 損 益 (稅後淨額)	62,591	(51,296)	(113,053)	(5,155)	(74,071)	29,760
本期綜合損益 總 額	327,748	102,441	(102,666)	(54,261)	17,769	44,202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31,047	138,932	14,241	(40,841)	92,840	12,666
淨利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34,110	14,805	(3,854)	(8,265)	(1,000)	1,776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282,751	85,871	(93,086)	(48,649)	22,201	41,415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44,997	16,570	(9,580)	(5,612)	(4,432)	2,787
每 股 盈 餘	1.01	0.61	0.06	(0.18)	0.41	0.06

註1：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止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2,050,948	1,741,165	1,485,972	1,651,472	1,635,736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672,885	702,774	767,640	749,848	701,062
無 形 資 產		--	--	39,553	43,673	42,434
其 他 資 產		1,649,116	1,832,609	1,705,491	1,693,995	1,709,608
資 產 總 額		4,372,949	4,276,548	3,998,656	4,138,988	4,088,84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50,125	446,329	417,937	493,470	529,369
	分 配 後	664,038	560,242	463,502	539,035	(註 1)
非 流 動 負 債		255,939	273,321	230,820	389,833	343,32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806,064	719,650	648,757	883,303	872,692
	分 配 後	919,977	833,563	694,322	928,868	(註 1)
股 本		2,278,250	2,278,250	2,278,250	2,278,250	2,278,250
資 本 公 積		38,010	60,505	60,505	60,505	60,50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147,090	1,161,094	1,054,352	963,248	1,014,156
	分 配 後	1,033,177	1,047,181	1,008,787	917,683	(註 1)
其 他 權 益		103,535	57,049	(43,208)	(46,318)	(122,018)
庫 藏 股 票		--	--	--	--	(14,745)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566,885	3,556,898	3,349,899	3,255,685	3,216,148
	分 配 後	3,452,972	3,442,985	3,304,334	3,210,120	(註 1)

註 1：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為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2,159,137	2,013,249	1,709,390	1,762,077	1,875,425
營 業 毛 利	406,343	354,054	281,741	284,733	298,784
營 業 損 益	249,010	190,047	118,236	108,944	107,3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526	(17,466)	(100,769)	(162,285)	32,765
稅 前 淨 利	299,536	172,581	17,467	(53,341)	140,13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31,047	138,932	14,241	(40,841)	92,840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31,047	138,932	14,241	(40,841)	92,8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51,704	(53,061)	(107,327)	(7,808)	(70,6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2,751	85,871	(93,086)	(48,649)	22,20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31,047	138,932	14,241	(40,841)	92,84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282,751	85,871	(93,086)	(48,649)	22,2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1.01	0.61	0.06	(0.18)	0.41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一〇三年度	成德潤、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一〇四年度	成德潤、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一〇五年度	成德潤、吳麗冬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六年度	吳麗冬、曾棟鑒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七年度	蘇定堅、曾棟鑒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27	29.56	28.72	28.14	29.27	27.6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2.93	296.44	282.41	291.98	307.93	305.12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86.73	424.40	370.30	352.78	347.41	365.64
	速動比率	310.85	328.08	289.20	264.74	263.66	267.65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9	3.35	3.34	3.55	3.84	3.69
	平均收現日數	111.02	108.91	109.28	102.81	95.05	98.91
	存貨週轉率(次)	4.38	3.88	3.46	3.43	3.74	3.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3	2.76	2.54	2.54	2.59	2.59
	平均銷貨日數	83.38	94.11	105.49	106.41	97.59	112.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2	2.28	1.95	2.03	2.32	2.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3	0.56	0.59	0.64	0.6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9	2.77	0.20	1.57	1.28	1.24
	權益報酬率(%)	6.73	3.98	0.29	2.19	1.80	1.7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01	9.12	0.96	2.74	4.71	4.04
	純益率(%)	6.83	4.43	0.36	2.66	2.00	2.01
	每股盈餘(元)	1.01	0.61	0.06	(0.18)	0.40	0.0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28	41.01	21.26	3.88	11.3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6.29	70.75	77.34	74.74	64.18	50.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5	4.08	1.21	(0.32)	1.10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64	2.44	(1.99)	(26.22)	(0.11)	(13.1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							
1.本期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英隆收到政府土地徵收款，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2.純益率減少，主係大陸因環保因素及人力成本增加，經營環境困難，獲利減少所致。							
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107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4.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107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止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各財務比率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43	16.83	16.22	21.34	21.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68.12	545.01	466.45	486.16	507.7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72.81	390.11	355.54	334.66	308.99
	速動比率	309.80	306.70	272.75	247.87	241.50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1	3.38	3.55	3.96	3.98
	平均收現日數	110.26	108.07	102.89	92.17	91.70
	存貨週轉率（次）	5.47	5.15	4.63	4.63	4.4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4	3.36	3.28	2.96	2.72
	平均銷貨日數	66.78	70.91	78.90	78.83	81.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0	2.93	2.33	2.32	2.5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1	0.47	0.41	0.43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2	3.21	0.34	(1.00)	2.25
	權益報酬率（%）	6.63	3.90	0.41	(1.23)	2.8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3.15	7.58	0.76	(2.34)	6.15
	純益率（%）	10.70	6.90	0.83	(2.31)	4.95
	每股盈餘（元）	1.01	0.61	0.06	(0.17)	0.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08	48.69	30.55	33.30	24.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49	77.73	64.61	66.17	62.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2	2.49	0.34	2.91	2.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2	1.35	1.65	(0.19)	1.8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						
1. 獲利能力正成長及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本期投資損失減少且美金對台幣匯率走升，致使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2. 營運槓桿度成長：主要係 107 年營業收入成長所致。						

註1：各財務比率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定堅及曾棟鋆會計師查核竣事。上述表冊暨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 貴 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 貴 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五 月 十 日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而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應收帳款相關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三。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重要事項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個別應收帳款評估可回收性之程序，包括檢視當年度交易及收款狀況等相關資料及期後收款情形。
2. 評估群組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包括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蘇定堅



會計師 曾 棟 鑒

曾棟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6 日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90,650	10	\$ 431,049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4,531	3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50,343	1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	-	173,834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6,000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十三）	58,641	1	34,165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三）	415,481	10	411,964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九）	34,017	1	8,91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九）	208,814	5	163,282	4		
130X	存 貨（附註四、五及十四）	334,920	8	303,237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十五及二九）	22,339	1	125,031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35,736	40	1,651,472	4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1,629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	-	7,6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1,544,607	38	1,552,203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701,062	17	749,848	1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42,434	1	43,67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29,192	3	125,846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34,180	1	8,32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453,104	60	2,487,516	60		
1XXX	資 產 總 計	\$ 4,088,840	100	\$ 4,138,98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988	-		
2150	應付票據	1,987	-	11,309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89,341	5	149,731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74,928	4	195,380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17,505	3	91,04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045	-	13,02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5,319	-	9,849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295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26,949	1	21,14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29,369	13	493,470	1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63,835	4	134,657	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564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51,429	1	48,588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五）	127,495	3	206,588	5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43,323	8	389,833	9		
2XXX	負債總計	872,692	21	883,303	21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278,250	56	2,278,250	55		
3200	資本公積	60,505	1	60,505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5,295	6	255,29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1,291	2	124,49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77,570	17	583,454	14		
3400	其他權益	(122,018)	(3)	(46,318)	(1)		
3500	庫藏股票	(14,745)	-	-	-		
3XXX	權益總計	3,216,148	79	3,255,685	79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088,840	100	\$ 4,138,98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 部分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利奇 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三及二九）	\$ 1,875,425	100	\$ 1,762,0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二四 及二九）	<u>1,576,641</u>	<u>84</u>	<u>1,477,344</u>	<u>84</u>
5950	營業毛利	<u>298,784</u>	<u>16</u>	<u>284,733</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5,202	3	61,594	4
6200	管理費用	45,481	3	42,99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0,734</u>	<u>5</u>	<u>71,196</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1,417</u>	<u>11</u>	<u>175,789</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107,367</u>	<u>5</u>	<u>108,944</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 益（損失）之份額 （附註四）	3,015	-	(173,660)	(10)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 四）	5,428	-	4,975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2,560	-	2,552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九）	19,518	1	21,173	1
7225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附註四）	-	-	(6,268)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附註四及二四）	10,897	1	3,292	-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90	什項支出	(\$ 399)	-	(\$ 5,782)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失 (附註四)	(8,254)	-	(8,5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2,765	2	(162,285)	(9)
7900	稅前淨利 (損)	140,132	7	(53,341)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四 及二五)	47,292	2	(12,500)	(1)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92,840	5	(40,841)	(2)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一)	(10,944)	(1)	(5,660)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554)	-	-	-
8336	子公司之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286)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五)	2,189	-	962	-
		(9,595)	(1)	(4,698)	(1)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1,044)	(3)	(\$ 31,540)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6,037	2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u>	<u>-</u>	<u>2,393</u>	<u>-</u>
		<u>(61,044)</u>	<u>(3)</u>	<u>(3,110)</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70,639)</u>	<u>(4)</u>	<u>(7,808)</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201</u>	<u>1</u>	<u>(\$ 48,649)</u>	<u>(3)</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0.41</u>		<u>(\$ 0.18)</u>	
9850	稀 釋	<u>\$ 0.41</u>		<u>(\$ 0.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民國 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代碼	說明	資本公積 (附註二)	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附註四)	遞延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附註四)	項 目	總計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505	\$ 253,871	\$ 81,291	\$ 719,190	\$ 34,843		\$ 3,349,889
B1	105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1,424	(1,424)	-	-	-	-
B3	未分配盈餘公積	-	-	43,208	(43,208)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45,565)	(45,565)	-	-	(45,565)
	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	-	-	-	-	-	-	-
D1	106 年度淨損	-	-	-	(40,841)	-	-	(40,841)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698)	-	-	(4,69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5,539)	-	-	(45,539)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0,505	255,295	124,499	583,454	(66,183)	-	3,255,685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11,258	-	-	11,258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	-	-	-	7,179	-	7,179
B5	106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	(45,565)	-	-	(45,565)
B7	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	-	-	(43,208)	43,208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92,840	-	-	92,84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8,755)	(61,044)	-	(70,63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84,085	(61,044)	-	22,201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1,130	(1,130)	-	(14,745)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0,505	\$ 255,295	\$ 81,291	\$ 677,570	\$ 5,209	-\$ 14,745	\$ 3,321,148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本應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40,132	(\$ 53,341)
A2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8,083	87,237
A20200	攤銷費用	4,560	4,65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8,254	8,567
A21200	利息收入	(5,428)	(4,975)
A21300	股利收入	(2,560)	(2,55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 （利益）之份額	(3,015)	173,66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5)	(336)
A23100	處分投資淨損失	-	6,26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848)	4,389
A29900	遞延收入	(4,061)	-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4,027)	5,68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7,626)	122
A31150	應收帳款	(39,801)	(51,1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237)	2,770
A31200	存 貨	(31,683)	(32,61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051)	(49,613)
A32130	應付票據	(9,322)	(6,179)
A32150	應付帳款	19,903	76,2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075	3,065
A32200	負債準備	(503)	(3,8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804	2,94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103)	(7,790)
A32990	遞延收入	<u>7,920</u>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3,191	163,1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943	4,35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560	2,5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2,251</u>)	(<u>5,75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8,443</u>	<u>164,33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3,941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29)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18	-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13,775)	(454,100)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07,182	480,540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33,04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81,273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6,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783)	(73,42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522	7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7)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6,089)	(47,94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01)	(8,77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633)	(2,94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647)	(64,3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5,565)	(45,56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3,63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195)	(45,565)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40,399)	54,42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31,049</u>	<u>376,62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90,650</u>	<u>\$ 431,04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62 年 5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自行車零件與一般機械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4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31,049	\$431,049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18,321	618,321	(4)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4,838	54,838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8,996	118,996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618	7,618	(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21	521	(4)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帳 面 金 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107 年 1 月 1 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18,996	118,996	9,100	(9,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54,838	54,83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1,057,509	1,057,509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52,203	-	1,550,775	2,158	(3,586)
合 計	<u>\$1,552,203</u>	<u>\$1,231,343</u>	<u>\$2,782,118</u>	<u>\$ 11,258</u>	<u>(\$ 12,686)</u>

- (1)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751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9,100 仟元及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9,100 仟元。

(3)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4)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5)因子公司追溯適用 IFRS 9，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減少 1,428 仟元，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2,986 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6,57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158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參閱附註四。追溯適用 IFRS 15 對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輯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以及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預計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八。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理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

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匯率交換選擇權及換匯合約。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37	\$ 314
銀行活期存款	265,463	193,248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24,950	237,487
	<u>\$ 390,650</u>	<u>\$ 431,049</u>
<u>年 利 率 (%)</u>		
銀行存款	0.01-0.10	0.01-0.17
銀行定期存款	2.50-4.45	1.30-4.0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二)	<u>\$ 114,531</u>	<u>\$ -</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一)	<u>\$ -</u>	<u>\$ 1,988</u>

(一) 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u>106年12月31日</u>		
美金兌新台幣	107.01.03	美金 500/新台幣 15,182
美金兌新台幣	107.01.05	美金 200/新台幣 6,076
美金兌新台幣	107.01.12	美金 400/新台幣 12,071
美金兌新台幣	107.02.07	美金 800/新台幣 24,150
美金兌新台幣	107.03.07	美金 300/新台幣 8,930
美金兌新台幣	107.03.30	美金 500/新台幣 15,109
美金兌新台幣	107.04.03	美金 500/新台幣 15,055
美金兌新台幣	107.05.09	美金 900/新台幣 27,012
美金兌新台幣	107.06.26	美金 1,000/新台幣 29,590

(二) 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參閱附註三及十。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50,343</u>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u>-</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參閱附註三、十及十一。

本公司於 97 年 9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有價證券信託契約書，將下列有價證券存放於信託專戶承作借貸業務信託，合約期限 1 年，期限屆滿之 1 個月前，若任一方向他方為契約到期後即終止或修改契約之意思表示時，契約即自動延長 1 年。

	107年12月31日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信 託 (仟 股)	帳 面 價 值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公司)	1,234	\$ <u>24,920</u>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 <u>6,000</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 <u>1,629</u>
<u>年 利 率 (%)</u>	
流 動	0.65
非 流 動	1.065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參閱附註三及十二。其相關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基金受益憑證	\$ 118,996
國內上市櫃股票	<u>54,838</u>
	<u>\$ 173,834</u>

該等股票及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決定，參閱附註二八。

本公司於 97 年 9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有價證券信託契約書，將下列有價證券存放於信託專戶承作借貸業務信託，合約期限 1 年，期限屆滿之 1 個月前，若任一方未向他方為契約到期後即終止或修改契約之意思表示時，契約即自動延長 1 年。

	106年12月31日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信 託 (仟 股)	帳 面 價 值
中國信託公司	1,234	<u>\$ 25,290</u>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附註三十)	<u>\$ 7,618</u>
年 利 率 (%)	0.650-1.065

十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58,641	\$ 34,165
減：備抵損失	-	-
	<u>\$ 58,641</u>	<u>\$ 34,16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5,725	\$ 422,208
減：備抵損失	(10,244)	(10,244)
	<u>\$ 415,481</u>	<u>\$ 411,964</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以立帳日為基準）：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8,641	\$ 34,165
已逾期	-	-
合計	<u>\$ 58,641</u>	<u>\$ 34,165</u>

(二)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0 至 60 天	逾 期 61 至 150 天	逾 期 超過 18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6%	2%-5%	15%-50%	100%	
總帳面金額	\$ 401,334	\$ 14,238	\$ 1,937	\$ 8,216	\$ 425,72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86)	(377)	(365)	(8,216)	(10,244)
攤銷後成本	<u>\$ 400,048</u>	<u>\$ 13,861</u>	<u>\$ 1,572</u>	<u>\$ -</u>	<u>\$ 415,48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10,244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及年底餘額（IFRS 9）	<u>\$ 10,244</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以立帳日為基準）：

	106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295,408
61 至 120 天	99,733
121 至 180 天	19,257
181 天以上	7,810
合 計	<u>\$ 422,208</u>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全數認列備抵呆帳；對於應收帳款逾期帳齡於 180 天以下，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對已逾期應收帳款均已提列減損，其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21,451
61 至 120 天	299
121 至 180 天	-
181 天以上	<u>7,723</u>
合 計	<u>\$ 29,473</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十四、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 11,825	\$ 9,884
在 製 品	147,257	127,671
半 成 品	156,315	138,568
製 成 品	12,746	15,044
在途存貨	<u>6,777</u>	<u>12,070</u>
	<u>\$ 334,920</u>	<u>\$ 303,23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1,565,406	\$1,464,419
未分攤製造費用	<u>11,235</u>	<u>12,925</u>
	<u>\$1,576,641</u>	<u>\$1,477,344</u>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投資子公司

子 公 司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非上市櫃公司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B.V.I.)(利奇國際公司)	\$1,472,945	100	\$1,478,116	100
沅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沅澧公司)	<u>71,662</u>	40	<u>74,087</u>	40
	<u>\$1,544,607</u>		<u>\$1,552,203</u>	

子 公 司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u>						
The Cycle Group, Inc. (CGI)	\$	106,920	100	\$	44,679	100
Cycle Origins Ltd. (COL)		18,286	60		14,249	60
Asia Noble Co., Ltd. (ASIA)		<u>2,289</u>	100		<u>147,660</u>	100
		<u>\$ 127,495</u>			<u>\$ 206,588</u>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參閱附表六及七。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155,033	\$ -	\$ -	\$ -	\$ -		\$ 155,033
土地改良物	11,116	-	-	-	-		11,116
房屋及建築	473,440	3,625	-	-	3,942		481,007
機器設備	438,973	16,829	40,430	-	3,009		418,381
模具設備	21,270	3,965	5,002	-	367		20,600
運輸設備	11,264	1,618	2,342	-	-		10,540
辦公設備	12,913	2,047	3,349	-	-		11,611
其他設備	<u>43,352</u>	<u>3,922</u>	<u>1,399</u>	<u>1,941</u>	<u>47,816</u>		
	1,167,361	32,006	52,522	9,259	1,156,104		
未完工程	<u>6,216</u>	<u>8,194</u>	-	(<u>3,804</u>)	<u>10,606</u>		
	<u>1,173,577</u>	<u>\$ 40,200</u>	<u>\$ 52,522</u>	<u>\$ 5,455</u>	<u>1,166,710</u>		
<u>累計折舊</u>							
土地改良物	1,721	\$ 700	\$ -	\$ -	2,421		
房屋及建築	187,792	18,599	-	-	206,391		
機器設備	194,778	48,570	34,269	-	209,079		
模具設備	9,739	7,321	4,805	-	12,255		
運輸設備	5,933	1,852	2,342	-	5,443		
辦公設備	7,320	3,316	3,349	-	7,287		
其他設備	<u>16,446</u>	<u>7,725</u>	<u>1,399</u>	-	<u>22,772</u>		
	<u>423,729</u>	<u>\$ 88,083</u>	<u>\$ 46,164</u>	<u>\$ -</u>	<u>465,648</u>		
	<u>\$ 749,848</u>				<u>\$ 701,062</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48,172	\$ 6,861	\$ -	\$ -			\$ 155,033
土地改良物	10,257	859	-	-			11,116
房屋及建築	470,990	3,110	789	129			473,440
機器設備	418,439	26,487	14,441	8,488			438,973
模具設備	16,161	7,183	2,861	787			21,270
運輸設備	9,863	1,660	259	-			11,264
辦公設備	16,427	592	4,106	-			12,913
其他設備	37,756	7,228	1,832	200			43,352
	1,128,065	53,980	24,288	9,604			1,167,361
未完工程	329	6,216	-	(329)			6,216
	<u>1,128,394</u>	<u>\$ 60,196</u>	<u>\$ 24,288</u>	<u>\$ 9,275</u>			<u>1,173,577</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049	\$ 672	\$ -	\$ -			1,721
房屋及建築	170,457	18,124	789	-			187,792
機器設備	159,928	49,291	14,441	-			194,778
模具設備	5,796	6,804	2,861	-			9,739
運輸設備	4,382	1,810	259	-			5,933
辦公設備	7,608	3,818	4,106	-			7,320
其他設備	11,534	6,718	1,806	-			16,446
	<u>360,754</u>	<u>\$ 87,237</u>	<u>\$ 24,262</u>	<u>\$ -</u>			<u>423,729</u>
	<u>\$ 767,640</u>						<u>\$ 749,848</u>

本公司分別於 101 年 5 月及 99 年 6 月購買彰化市快官段農地，合約總價分別為 39,880 仟元及 12,000 仟元，因土地係屬農地，受法令限制無法以本公司名義登記，故將土地分別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林育新及副總經理林宜賢名下，並設定足額抵押予本公司。另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購買彰化市石牌段農地，合約總價為 6,861 仟元，因土地亦屬農地，故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林育新名下；本公司並與其簽定協議書，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擅自移轉或設定他項權利。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10 至 20 年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9 至 36 年
其 他	1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1 至 9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模具體備	2 至 3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4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6 年

十七、無形資產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專 利 權	\$ 41,273	\$ -	\$ -		\$ 41,273
電腦軟體	4,770	3,001	320		8,091
專利授權費	4,000	-	-		4,000
	<u>50,043</u>	<u>\$ 3,001</u>	<u>\$ 320</u>		<u>53,364</u>
<u>累計攤銷</u>					
專 利 權	3,784	\$ 2,064	\$ -		5,848
電腦軟體	253	829	-		1,082
專利授權費	2,333	1,667	-		4,000
	<u>6,370</u>	<u>\$ 4,560</u>	<u>\$ -</u>		<u>10,930</u>
	<u>\$ 43,673</u>				<u>\$ 42,434</u>
106 年度					
<u>成 本</u>					
專 利 權	\$ 41,273	\$ -	\$ -		\$ 41,273
電腦軟體	-	4,770	-		4,770
專利授權費	-	4,000	-		4,000
	<u>41,273</u>	<u>\$ 8,770</u>	<u>\$ -</u>		<u>50,043</u>
<u>累計攤銷</u>					
專 利 權	1,720	\$ 2,064	\$ -		3,784
電腦軟體	-	253	-		253
專利授權費	-	2,333	-		2,333
	<u>1,720</u>	<u>\$ 4,650</u>	<u>\$ -</u>		<u>6,370</u>
	<u>\$ 39,553</u>				<u>\$ 43,673</u>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專 利 權	20 年
電腦軟體	2 至 10 年
專利授權費	1 年

十八、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9,715	\$ 3,606
暫 付 款	6,561	4,952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十）	3,602	-
預付貨款	2,035	116,157
其 他	426	316
	<u>\$ 22,339</u>	<u>\$ 125,031</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33,659	\$ 7,801
存出保證金	521	521
其 他	-	6
	<u>\$ 34,180</u>	<u>\$ 8,328</u>

十九、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	\$ 44,371	\$ 38,227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837	7,420
應付佣金	3,559	3,593
應付員工酬勞	2,860	-
其 他	54,878	41,803
	<u>\$ 117,505</u>	<u>\$ 91,043</u>
<u>其他流動負債</u>		
暫 收 款	\$ 19,893	\$ 17,238
預收款項	6,044	2,957
其 他	1,012	950
	<u>\$ 26,949</u>	<u>\$ 21,145</u>
<u>遞延收入</u>		
流 動	\$ 3,295	\$ -
非 流 動	564	-
	<u>\$ 3,859</u>	<u>\$ -</u>

遞延收入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新增	7,920	-
轉列其他收入	(4,061)	-
年底餘額	<u>\$ 3,859</u>	<u>\$ -</u>

二十、負債準備－流動

係保固負債準備，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之現值。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9,849	\$ 8,060
本年度提列（迴轉）	(4,027)	5,680
本年度使用	(503)	(3,891)
年底餘額	<u>\$ 5,319</u>	<u>\$ 9,849</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3,879	\$ 151,4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2,450)	(102,86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1,429</u>	<u>\$ 48,5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u>\$ 163,103</u>	<u>(\$ 112,385)</u>	<u>\$ 50,7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97	-	1,697
利息費用 (收入)	<u>1,793</u>	<u>(1,262)</u>	<u>531</u>
認列於損益	<u>3,490</u>	<u>(1,262)</u>	<u>2,22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9	24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8,327	-	8,32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1,685)	-	(1,68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231)</u>	<u>-</u>	<u>(1,23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411</u>	<u>249</u>	<u>5,660</u>
雇主提撥	-	(10,018)	(10,018)
福利支付	<u>(20,550)</u>	<u>20,550</u>	<u>-</u>
	<u>(20,550)</u>	<u>10,532</u>	<u>(10,01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151,454</u>	<u>(102,866)</u>	<u>48,58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72	-	1,372
利息費用 (收入)	<u>1,789</u>	<u>(1,245)</u>	<u>544</u>
認列於損益	<u>3,161</u>	<u>(1,245)</u>	<u>1,91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19)	(3,21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1,093	-	1,09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4,088	-	4,08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982</u>	<u>-</u>	<u>8,98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163</u>	<u>(3,219)</u>	<u>10,944</u>
雇主提撥	-	(10,019)	(10,019)
福利支付	<u>(4,899)</u>	<u>4,899</u>	<u>-</u>
	<u>(4,899)</u>	<u>(5,120)</u>	<u>(10,01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163,879</u>	<u>(\$ 112,450)</u>	<u>\$ 51,42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100)	(\$ 3,923)
減少 0.25%	\$ 4,256	\$ 4,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138	\$ 3,971
減少 0.25%	(\$ 4,007)	(\$ 3,84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9,158	\$ 10,00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2 年	10.6 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36,824</u>	<u>236,824</u>
額定股本	<u>\$2,368,240</u>	<u>\$2,368,24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27,825</u>	<u>227,825</u>
已發行股本	<u>\$2,278,250</u>	<u>\$2,278,250</u>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7,598	\$ 37,598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22,495	22,495
受贈資產	<u>412</u>	<u>412</u>
	<u>\$ 60,505</u>	<u>\$ 60,50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二)。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5 元得不予發放，而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前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例，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常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及 106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2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3,208)	43,208		
現金股利	45,565	45,565	\$ 0.2	\$ 0.2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83,288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81,291 仟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增 加	年 底 股 數
<u>107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u>	<u>1,494,000</u>	<u>1,494,00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1,875,425</u>	<u>\$1,762,077</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合約餘額</u>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508,139</u>	<u>\$ 455,039</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6,044</u>	

二四、本年度淨利

(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07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6,621	\$ 60,683	\$ 247,304
勞健保費用	19,587	6,056	25,643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6,615	2,769	9,384
確定福利計畫	1,429	487	1,916
董事酬金	-	1,203	1,203
其他員工福利	7,562	1,311	8,873
折舊費用	77,933	10,150	88,083
攤銷費用	1,740	2,820	4,560
<u>106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8,677	60,596	229,273
勞健保費用	18,495	6,341	24,836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6,121	2,835	8,956
確定福利計畫	1,603	625	2,228
董事酬金	-	523	523
其他員工福利	6,634	1,422	8,056
折舊費用	77,271	9,966	87,237
攤銷費用	2,333	2,317	4,650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70 人及 55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3 人及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至 10%及不高於 10%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 年度
員工現金酬勞 (2%)	\$ 2,860

106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利息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	\$ 5,285	\$ 4,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143</u> <u>\$ 5,428</u>	<u>821</u> <u>\$ 4,975</u>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9,783	\$ 70,45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8,886)	(67,162)
淨 (損) 益	<u>\$ 10,897</u>	<u>\$ 3,292</u>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165	\$ 14,7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894)	<u>2,025</u>
	<u>19,271</u>	<u>16,73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076	(29,230)
稅率變動	(188)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5,133</u>	<u>-</u>
	<u>28,021</u>	<u>(29,23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7,292</u>	<u>(\$ 12,50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8,026	(\$ 9,06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93	1,278
免稅所得	(569)	(433)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7,309)	(6,302)
稅率變動	(188)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4,239</u>	<u>2,0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7,292</u>	<u>(\$ 12,500)</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524	(\$ 1,388)	\$ -		\$106,136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8,644	(95)	2,189		10,738
存貨跌價損失	5,420	957	-		6,377
其 他	<u>4,258</u>	<u>1,683</u>	<u>-</u>		<u>5,941</u>
	<u>\$125,846</u>	<u>\$ 1,157</u>	<u>\$ 2,189</u>		<u>\$129,19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4,782	\$ 29,178	\$ -		\$153,9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9,875</u>	<u>-</u>	<u>-</u>		<u>9,875</u>
	<u>\$134,657</u>	<u>\$ 29,178</u>	<u>\$ -</u>		<u>\$163,835</u>
<u>106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8,608	\$ 28,916	\$ -		\$107,524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9,006	(1,324)	962		8,644
存貨跌價損失	5,420	-	-		5,420
其 他	<u>3,651</u>	<u>607</u>	<u>-</u>		<u>4,258</u>
	<u>\$ 96,685</u>	<u>\$ 28,199</u>	<u>\$ 962</u>		<u>\$125,84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5,388	(\$ 606)	\$ -		\$124,7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75	-	-		9,875
其 他	<u>425</u>	<u>(425)</u>	<u>-</u>		<u>-</u>
	<u>\$135,688</u>	<u>(\$ 1,031)</u>	<u>\$ -</u>		<u>\$134,657</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虧損）

	淨 利（ 損 ）	股 數（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 虧 損 ）（ 元 ）
<u>107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92,840	227,720	<u>\$ 0.4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8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92,840</u>	<u>228,009</u>	<u>\$ 0.41</u>

	淨利（損）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虧損）（元）
<u>106 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損	(\$ 40,841)	227,825	(\$ 0.18)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因 106 年度為稅後淨損，若加計員工酬勞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則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每股盈餘計算。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其衡量方式係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公 允 價 值 層 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114,531</u>	<u>\$ -</u>	<u>\$ -</u>	<u>\$114,5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0,343	\$ -	\$ -	\$ 50,343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u>\$ 50,343</u>	<u>\$ -</u>	<u>\$ -</u>	<u>\$ 50,343</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18,996	\$ -	\$ -	\$118,996
國內上市櫃股票	<u>54,838</u>	-	-	<u>54,838</u>
	<u>\$173,834</u>	<u>\$ -</u>	<u>\$ -</u>	<u>\$173,83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u>\$ -</u>	<u>\$ 1,988</u>	<u>\$ -</u>	<u>\$ 1,988</u>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	\$1,057,5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119,35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53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73,83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343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483,761	447,4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988

註 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基金及受益憑證、衍生工具、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損）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如下：

貨 幣 種 類	107 年度	106 年度
美 金	\$ 3,522	\$ 5,187
歐 元	2,869	2,783
人 民 幣	730	844

上述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歐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等。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購入存款、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124,950	\$ 237,48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276,694	200,86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減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變動 692 仟元及 502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權益價格變動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動而變動 503 仟元；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變動 54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可能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利奇國際公司	子公司
ASIA	子公司
CGI	子公司
COL	子公司
英隆機械（昆山）有限公司（英隆公司）	子公司
隆達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 公 司	<u>\$ 68,277</u>	<u>\$ 55,784</u>

本公司售予子公司之機械設備，售價係以成本加價 6%，其他售予子公司之售價係依成本加計相關必要支出或參考當地市場行情而訂定，收款期間約為 T/T 90 天及 T/T 150 天；本公司與非關係人間則無類似交易。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 公 司		
英隆公司	\$ 480,335	\$ 494,734
隆達公司	-	22,875
	<u>\$ 480,335</u>	<u>\$ 517,609</u>

本公司因三角貿易向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依本公司個別產品差異性及相關市場行情個別議定之，付款期間約為 T/T 90 天及 T/T 120 天；本公司與非關係人間則無類似交易。

(四)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英隆公司	\$ 22,209	\$ -
CGI	11,808	8,910
	<u>\$ 34,017</u>	<u>\$ 8,910</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未收取保證亦未提列呆帳費用。其中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逾期帳齡 3 個月以內之金額分別為 7,482 仟元及 1,964 仟元。

(五)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2,164</u>	<u>\$ 10,930</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應收款，主要係代墊郵電費、薪資及旅費等款項。

(六) 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隆達公司	<u>\$ -</u>	<u>\$ 113,718</u>

(七)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英隆公司	<u>\$ 174,928</u>	<u>\$ 195,380</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未提供擔保。

(八) 資金融資（帳列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CGI	\$ 148,156	\$ 92,874
COL	42,412	38,162
隆達公司	<u>-</u>	<u>16,424</u>
	<u>\$ 190,568</u>	<u>\$ 147,460</u>

上述資金融通並未計息，亦未提供擔保品。其中對 CGI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因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由應收帳款轉入之金額分別為 40,636 仟元及 43,782 仟元，其逾期帳齡均為 3 個月以上。

(九)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	價款	處分	利益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u>\$ 310</u>	<u>\$ 78</u>	<u>\$ 113</u>	<u>\$ 52</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746	\$ 7,523
退職後福利	<u>134</u>	<u>221</u>
	<u>\$ 7,880</u>	<u>\$ 7,74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保稅倉庫、進口原料之關稅擔保及與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合作開發計畫之專戶款及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6,000	\$ -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3,602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29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非流動	-	7,618
	<u>\$ 11,231</u>	<u>\$ 7,618</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571</u>	<u>\$ 24,706</u>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6,950	30.72	（美 金：新台幣）	\$ 520,704
歐 元		8,289	35.22	（歐 元：新台幣）	291,939
人 民 幣		16,317	4.473	（人民幣：新台幣）	72,986
英 鎊		1,090	38.91	（英 鎊：新台幣）	42,412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47,947	30.72	（美 金：新台幣）	1,472,945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485	30.72 (美 金：新台幣)	\$ 168,499
歐 元	143	35.22 (歐 元：新台幣)	5,036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3,555	30.72 (美 金：新台幣)	109,209
英 鎊	470	38.91 (英 鎊：新台幣)	18,286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783	29.78 (美 金：新台幣)	\$ 708,258
歐 元	7,982	35.64 (歐 元：新台幣)	284,478
人 民 幣	18,463	4.573 (人民幣：新台幣)	84,431
英 鎊	950	40.17 (英 鎊：新台幣)	38,162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49,643	29.78 (美 金：新台幣)	1,478,116
-----	--------	-----------------	-----------

外 幣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459	29.78 (美 金：新台幣)	192,339
歐 元	174	35.64 (歐 元：新台幣)	6,201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6,459	29.78 (美 金：新台幣)	192,339
英 鎊	355	40.17 (英 鎊：新台幣)	14,24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7 年度			106 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金	30.15(美 金：新台幣)	\$ 7,182	30.43(美 金：新台幣)	(\$ 7,912)		
人 民 幣	4.560(人民幣：新台幣)	(132)	4.507(人民幣：新台幣)	519		
歐 元	35.61(歐 元：新台幣)	(2,527)	34.35(歐 元：新台幣)	2,775		
英 鎊	40.25(英 鎊：新台幣)	(1,402)	39.21(英 鎊：新台幣)	(4,349)		
		<u>\$ 3,121</u>		<u>(\$ 8,967)</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八。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資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貸與對象資金(註一)	資金最高限額 (註二)
0	本公司	隆達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6,424 (美金 551)	\$ -	\$ -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	營業週轉	\$ -	-	\$ -	\$ 643,230	\$ 1,286,459
		英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265 (美金 500)	7,680 (美金 250)	-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業週轉	-	-	-	643,230	1,286,459
		COL	其他應收款	是	55,860 (英鎊 1,400)	54,474 (英鎊 1,400)	42,412 (英鎊 1,090)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業週轉	-	-	-	643,230	1,286,459
		CGI	其他應收款	是	147,777 (美金 4,549) (台幣 8,007)	147,777 (美金 4,549) (台幣 8,007)	135,489 (美金 4,149) (台幣 8,007)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業週轉	-	-	-	643,230	1,286,459
		CGI	其他應收款	是	(註四)	(註四)	12,667 (美金 373) (台幣 1,200)	(註四)	(註四)	-	(註四)	-	-	-	643,230	1,286,459
1	利奇國際公司	英隆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360 (美金 500)	7,680 (美金 250)	6,270 (美金 204)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業週轉	-	-	-	384,000 (美金 12,500)	384,000 (美金 12,500)
2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X-Nine)	隆達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9,137 (美金 1,650)	-	-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營業週轉	-	-	-	82,706 (美金 2,692)	82,706 (美金 2,692)

註一：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20%或子公司實收資本額 50%。

註二：總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40%或子公司實收資本額 50%。

註三：為董事會通過過資金貸與額度。

註四：係將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起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本公司將依證期局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第 32 題之規定辦理。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股	年底價值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中國信託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3	\$ 44,712	-	\$ 44,712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	2,570	-	2,570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	1,135	-	1,135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	692	-	692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	681	-	681	
	緯創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	421	-	421	
	中華映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	132	-	132	
	彥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	-	-	
	基金							
	基金受益憑證							
	摩根多重生收益歐元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	34,699	-	34,699	
	瀚亞 M&G 收益優化基金 A (歐元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	14,169	-	14,169	
	摩根環球高收益歐元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9,203	-	9,203	
	摩根中國雙息平衡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9	8,870	-	8,870	
	摩根新興市場債券 (歐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	6,686	-	6,686	
	瀚亞 M&G 收益優化基金 A-H (美元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	6,014	-	6,014	
	摩根亞太入息基金 (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	5,832	-	5,832	
	元大新中國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	4,653	-	4,653	
	復華滙深 300A 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3,670	-	3,670	
	野村 NN(L)銀行及保險基金 X 股歐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483	-	3,483	
	摩根歐洲動力歐元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3,047	-	3,047	
	瑞萬通博基金—中國領導企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382	-	2,382	
	野村多元核心配置平衡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1,906	-	1,906	
	元大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	1,817	-	1,817	
	國泰中國新興戰略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	1,754	-	1,754	
	元大中華豐益平衡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1,678	-	1,678	
	元大 MSCI 中國 A 股國際通 ETF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	1,321	-	1,321	
	國泰中國內需增長基金 (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	1,166	-	1,166	
	元大大中華 TMT 基金 (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	1,079	-	1,079	
	元大大中華 TMT 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	701	-	701	
	第一金全球機器人及自動化產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	401	-	40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底
						數	帳		數	帳	
英隆公司	股票 昆山華創銀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	47,300	-	\$	47,300	47,300
	結構式存款 中國農業銀行—金鑰匙本利豐 2018 年第 1055 期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58,149	-		58,149	58,149
	工銀理財保本型“隨心 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44,730	-		44,730	44,730
	工銀理財保本型“隨心 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38,020	-		38,020	38,020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31,311	-		31,311	31,311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26,838	-		26,838	26,838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13,419	-		13,419	13,419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13,419	-		13,419	13,419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 360 天人民幣理財商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7,604	-		7,604	7,604
	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商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4,473	-		4,473	4,473
沅澧公司	股票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57		11,831	1		11,831	11,831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742		8,352	-		8,352	8,352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666		49,260	-		49,260	49,260
	寶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3,192		26,002	10		26,002	26,002
	順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13		-	20		-	-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977		6,009	1		6,009	6,009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533		4,174	-		4,174	4,174
	宏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89		10,760	2		10,760	10,760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00		761	1		761	761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仟單位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幣別	年		初買		入賣		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出年		底
						股	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	價	成	本	分	利	股	數	額(註)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新台幣	-	-	\$	39,267	\$565,000	39,267	\$565,100	\$565,000	\$	100	-	-	-	\$	-
英隆公司	結構式存款 工銀理財保本型“隨心 E” (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人民幣	-	-	-	-	111,500	-	93,000	93,000	-	307	-	-	-	-	18,500

註：係包含評價產生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交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	信	期	問	餘
本公司	英隆公司	(註)	進	貨	\$ 480,335	49	T/T 120 天	主要係三角貿易進貨，其價格係依本公司個別產品差異性及相關市場行情個別議定之；本公司與非關係人間則無類似交易	與其他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 174,928)	(48)	
英隆公司	本公司	(註)	銷	貨	(480,335)	(30)	T/T 120 天	銷貨交易價格較非關係人為低	與其他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174,928	38	

註：參閱附註二九。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註一)	逾期應收金額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期	項金額	提損	列失	備金	抵額
					金	額							
英隆公司	本公司	(註二)	\$ 174,928	2.59	\$	-	-	-	\$ 43,185		\$	-	-
本公司	CGI	(註二)	161,043 (註三)	1.77		40,636	加強催收		-			-	-

註一：週轉率之計算係未包含其他應收款。

註二：參閱附註二九。

註三：包含應收帳款 11,808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49,235 仟元。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年底餘額	底股	股份	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之	備註
				本年	去年	年底	25,000	100	%	本年度	投資(損)益	
本公司	利奇國際公司 沅澧公司 ASIA	英屬維京群島 台北市 機里西斯共和國	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 714,248	\$ 714,248	80,000	8,000	40		\$ 35,790	\$ 35,790	子公司
			從事投資業務	80,000	80,000	268,564	8,500	100		4,771	1,909	子公司
			經營控股、投資及進出口業務	268,564	268,564				(	31,780	31,780	子公司
	CGI	美國加州	從事發展、設計及銷售高端自行車相關產品	122,395	122,395		4,000	100	(	(106,920)	(60,671)	子公司
ASIA	COL X-Nine	英國哈特福郡 機里西斯共和國	從事自行車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零售	8,484	8,484		143	60	(	(9,655)	(5,793)	子公司
			專業投資	172,699	172,699		5,400	100		31,993	(註)	孫公司

註：依規定得免填列。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表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表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利
 限公司

負責人：林 育 新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6 日

六、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利奇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利奇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利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利奇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利奇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而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應收帳款相關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三。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重要事項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個別應收帳款評估可回收性之程序，包括檢視當年度交易及收款狀況等相關資料及期後收款情形。
2. 評估群組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包括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比率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利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利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利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利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利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利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利奇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蘇定堅



會計師 曾 棟 鑒

曾棟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6 日



利奇保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11,418	20	\$ 686,371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二）	372,677	8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60,526	1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	-	208,071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二）	117,825	3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	-	404,709	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十三）	142,030	3	110,01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三）	626,695	13	645,297	1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22,382	1	17,25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5,554	-	-	-
130X	存 貨（附註四、五及十四）	675,873	14	657,653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二十及三二）	41,726	1	31,24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976,706	64	2,760,615	5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75,262	2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8,821	1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	-	3,22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二）	1,629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131,635	3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三二）	-	-	121,943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七）	1,242,277	26	1,332,149	2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45,005	1	43,673	1
1805	商 譽（附註四）	56,049	1	54,33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29,192	3	125,846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及二十）	97,278	2	98,83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05,513	36	1,911,630	41
1XXX	資 產 總 計	\$ 4,682,219	100	\$ 4,672,245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1,988	-
2150	應付票據	1,991	-	11,313	-
2170	應付帳款	537,045	11	478,456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22,163	5	199,24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0,045	-	13,02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5,319	-	9,849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46,689	1	44,36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33,565	1	24,29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56,817	18	782,531	1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63,835	4	134,657	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298,508	6	348,970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51,429	1	48,58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79	-	18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13,951	11	532,398	11
2XXX	負債總計	1,370,768	29	1,314,929	2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278,250	49	2,278,250	49
3200	資本公積	60,505	1	60,50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5,295	5	255,29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1,291	2	124,49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77,570	15	583,454	13
3400	其他權益	(122,018)	(3)	(46,318)	(1)
3500	庫藏股票	(14,745)	-	-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216,148	69	3,255,685	70
36XX	非控制權益	95,303	2	101,631	2
3XXX	權益總計	3,311,451	71	3,357,316	7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4,682,219	100	\$ 4,672,24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 一部分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利奇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五）	\$ 2,995,946	100	\$ 2,813,6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及二六）	<u>2,722,227</u>	<u>91</u>	<u>2,422,230</u>	<u>86</u>
5950	營業毛利	<u>273,719</u>	<u>9</u>	<u>391,410</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19,821	4	132,776	5
6200	管理費用	212,708	7	191,69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2,567</u>	<u>3</u>	<u>73,088</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25,096</u>	<u>14</u>	<u>397,562</u>	<u>14</u>
6900	營業淨損	(<u>151,377</u>)	(<u>5</u>)	(<u>6,152</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30,231	1	26,514	1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2,560	-	2,552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一）	223,096	7	67,325	2
7225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附註四）	-	-	(6,268)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18,594	1	(6,036)	-
7590	什項支出	(7,100)	-	(6,499)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四）	(363)	-	(318)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附註四）	(<u>8,254</u>)	-	(<u>8,567</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58,764</u>	<u>9</u>	<u>68,703</u>	<u>2</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7,387	4	\$ 62,551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四及二七)	<u>47,292</u>	<u>2</u>	<u>(12,385)</u>	<u>(1)</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60,095	2	74,936	3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損失) (附註十五)	<u>31,745</u>	<u>1</u>	<u>(124,042)</u>	<u>(5)</u>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u>91,840</u>	<u>3</u>	<u>(49,106)</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三)	(10,944)	-	(5,66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5,44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七)	<u>2,189</u> <u>(14,197)</u>	<u>-</u> <u>-</u>	<u>962</u> <u>(4,698)</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9,874)	(2)	(32,47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u>-</u> <u>(59,874)</u>	<u>-</u> <u>(2)</u>	<u>32,019</u> <u>(457)</u>	<u>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74,071)</u>	<u>(2)</u>	<u>(5,155)</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7,769</u>	<u>1</u>	<u>(\$ 54,261)</u>	<u>(2)</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92,840	3	(\$ 40,84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1,000)	-	(8,265)	-
		<u>\$ 91,840</u>	<u>3</u>	<u>(\$ 49,106)</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2,201	1	(\$ 48,64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4,432)	-	(5,612)	-
8700		<u>\$ 17,769</u>	<u>1</u>	<u>(\$ 54,261)</u>	<u>(2)</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				
	停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0.41</u>		<u>(\$ 0.18)</u>	
9850	稀 釋	<u>\$ 0.41</u>		<u>(\$ 0.18)</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27</u>		<u>\$ 0.37</u>	
9810	稀 釋	<u>\$ 0.27</u>		<u>\$ 0.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7,387	\$ 62,551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31,745</u>	<u>(124,042)</u>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u>139,132</u>	<u>(61,491)</u>
A2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4,941	164,619
A20200	攤銷費用	4,560	4,65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4,0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381	8,567
A21200	利息收入	(30,231)	(26,514)
A21300	股利收入	(8,402)	(7,1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63	318
A23100	處分投資淨損失	-	6,268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09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601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164)	(1,843)
A29900	遞延收入	(48,301)	(43,724)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4,027)	5,680
A29900	徵收補償收入	(159,10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7,007)	35,524
A31150	應收帳款	15,631	(10,4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21)	13,742
A31200	存 貨	(34,700)	(53,36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552)	12,478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3,744)	(10,432)
A32130	應付票據	(9,322)	(6,480)
A32150	應付帳款	66,525	(6,0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893	(12,263)
A32200	負債準備	(503)	(3,8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701	1,43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103)	(7,790)
A32990	遞延收入	<u>7,920</u>	<u>-</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7,268	7,7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025	20,92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402	7,1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7,702)</u>	<u>(5,53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3,993</u>	<u>30,37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41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29)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18	-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5,127)	(454,100)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719,502	480,540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33,04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81,273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963,738)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975,766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41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037)	(79,4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332	14,2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46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01)	(8,77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264)	(15,798)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u>191,539</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34,874</u>	<u>(14,05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5,565)	(45,56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3,63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9,195)</u>	<u>(45,61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625)	(13,25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25,047	(42,54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86,371</u>	<u>728,91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11,418</u>	<u>\$ 686,3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育新



經理人：林育新



會計主管：林宜賢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62 年 5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自行車零件與一般機械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4 年 1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86,371	\$686,371	(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72,565	772,565	(5)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127	30,127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62,168	62,168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64,321	59,799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7,314	68,512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8,996	118,996	(2)
理財商品	放款及應收款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04,709	404,709	(4)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1,943	121,943	(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827	3,827	(5)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說 明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49,123	-	149,123	10,779	(10,779)	(10,779)	(10,779)	(10,779)	(1) (2)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強制重分類	-	404,709	-	404,709	-	-	-	-	-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68,512	68,512	479	(10,779)	-	-	-	(1)
	-	553,832	-	622,344	-	11,258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59,799	59,799	-	(1,907)	-	-	-	(1)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62,168	-	62,168	-	-	-	-	-	(1)
	-	62,168	-	121,967	-	(1,907)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1,584,706	-	1,584,706	-	-	-	-	-	(3) (5)
	-	1,584,706	-	1,584,706	-	-	-	-	-	
合 計	\$ -	\$2,210,706	\$ 128,311	\$2,329,017	\$ 11,258	\$ (12,686)	-	-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679 仟元及 9,086 仟元分別重分類為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479 仟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減少 1,907 仟元。

-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9,100 仟元及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9,100 仟元。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參閱附註四。追溯適用 IFRS 15 對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輯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108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調整之帳面金額	108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1,423	(\$ 1,423)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42,343	(42,343)	-
使用權資產	-	43,766	43,766
資產影響	<u>\$ 43,766</u>	<u>\$ -</u>	<u>\$ 43,766</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

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六、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

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三十。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理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異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為損益。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匯率交換選擇權及換匯合約。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租賃條款無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69	\$ 56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41,930	327,348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368,819	358,457
	<u>\$ 911,418</u>	<u>\$ 686,371</u>
<u>年 利 率 (%)</u>		
銀行存款	0.01-1.465	0.001-0.35
銀行定期存款	0.59-4.45	0.59-4.0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三)	\$ 114,531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三)	20,183	-
混合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二)		
(附註三二)	237,963	-
	<u>258,146</u>	-
	<u>\$ 372,677</u>	<u>\$ -</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三)	\$ 75,262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合約(一)	\$ -	\$ 1,988

(一) 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美金兌新台幣	107.01.03	美金 500/新台幣 15,182
美金兌新台幣	107.01.05	美金 200/新台幣 6,076
美金兌新台幣	107.01.12	美金 400/新台幣 12,071
美金兌新台幣	107.02.07	美金 800/新台幣 24,150
美金兌新台幣	107.03.07	美金 300/新台幣 8,930
美金兌新台幣	107.03.30	美金 500/新台幣 15,109
美金兌新台幣	107.04.03	美金 500/新台幣 15,055
美金兌新台幣	107.05.09	美金 900/新台幣 27,012
美金兌新台幣	107.06.26	美金 1,000/新台幣 29,590

(二)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期間在 1 至 12 個月內之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

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原依 IAS 39 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適用 IFRS 9 後，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參閱附註三及十二。

(三) 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參閱附註三、十及一。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60,526</u>
<u>非 流 動</u>	
國外有限合夥企業	\$ 47,30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11,521</u>
	\$ <u>58,82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

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參閱附註三、十及十一。

本公司於 97 年 9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有價證券信託契約書，將下列有價證券存放於信託專戶承作借貸業務信託，合約期限 1 年，期限屆滿之 1 個月前，若任一方未向他方為契約到期後即終止或修改契約之意思表示時，契約即自動延長 1 年。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107年12月31日	
	信 託 (仟 股)	帳 面 價 值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公司)	1,234	<u>\$ 24,920</u>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17,825</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629</u>
<u>年 利 率 (%)</u>	
流 動	0.65-3.7125
非 流 動	1.065

原始到期日超過 12 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參閱附註三及十二。其相關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基金受益憑證	\$ 118,996
國內上市櫃股票	<u>89,075</u>
	<u>\$ 208,071</u>
<u>非 流 動</u>	
國內興櫃股票	<u>\$ 3,220</u>

該等股票及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決定，參閱附註三十。

本公司於 97 年 9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有價證券信託契約書，將下列有價證券存放於信託專戶承作借貸業務信託，合約期限 1 年，期限屆滿之 1 個月前，若任一方未向他方為契約到期後即終止或修改契約之意思表示時，契約即自動延長 1 年。

106年12月31日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信 託 (仟 股)	帳 面 價 值
中國信託公司	1,234	\$ 25,290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64,065
國外有限合夥企業	45,730
國內興櫃普通股	21,840
	<u>\$ 131,635</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對部分投資價值業已減損之被投資公司認列減損損失 10,095 仟元，該減損損失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 404,709
非 流 動 (附註三二)	121,943
	<u>\$ 526,652</u>
<u>年利率 (%)</u>	
流 動	3.20-4.15
非 流 動	0.6500-3.7125

十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42,030	\$ 110,011
減：備抵損失	-	-
	<u>\$ 142,030</u>	<u>\$ 110,011</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43,504	\$ 661,609
減：備抵損失	(16,809)	(16,312)
	<u>\$ 626,695</u>	<u>\$ 645,297</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以立帳日為基準）：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42,030	\$ 110,011
已逾期	-	-
合計	<u>\$ 142,030</u>	<u>\$ 110,011</u>

(二)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0.02%-0.06%	逾期 0 至 60 天 1%-5%	逾期 61 至 150 天 5%-50%	逾期 超過 151 天 100%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總帳面金額	\$ 603,810	\$ 23,393	\$ 2,883	\$ 13,418	\$ 643,5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542)	(485)	(364)	(13,418)	(16,809)
攤銷後成本	<u>\$ 601,268</u>	<u>\$ 22,908</u>	<u>\$ 2,519</u>	<u>\$ -</u>	<u>\$ 626,69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16,312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16,312
淨兌換差額	497
年底餘額	<u>\$ 16,809</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以立帳日為基準）：

	106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503,999
61 至 120 天	122,215
121 至 180 天	20,008
181 天以上	<u>15,387</u>
合計	<u>\$ 661,609</u>

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全數認列備抵呆帳；對於應收帳款逾期帳齡於 180 天以下，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對已逾期應收帳款均已提列減損，其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27,120
61 至 120 天	301
121 至 180 天	-
181 天以上	<u>13,455</u>
合 計	<u>\$ 40,876</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	群組評估減損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65	\$ 13,829	\$ 25,694
本年度迴轉	(3,063)	(1,008)	(4,071)
本年度實際沖銷	(989)	(4,034)	(5,023)
淨兌換差額	(110)	(178)	(28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703</u>	<u>\$ 8,609</u>	<u>\$ 16,312</u>

上述個別評估減損係已破產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十四、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 73,616	\$ 77,821
在 製 品	363,093	353,473
半 成 品	156,315	138,567
製 成 品	72,831	72,781
在途存貨	<u>10,018</u>	<u>15,011</u>
	<u>\$ 675,873</u>	<u>\$ 657,653</u>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2,700,391	\$2,409,305
存貨跌價損失	10,601	-
未分攤製造費用	<u>11,235</u>	<u>12,925</u>
	<u>\$2,722,227</u>	<u>\$2,422,230</u>

十五、停業單位

合併公司為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24 日決議清算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隆達公司），故將該單位營運分類為停業單位，該公司並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

停業單位當年度利益（損失）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利益（損失）	<u>\$ 31,745</u>	<u>(\$ 124,042)</u>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 -	\$ 20,153
營業成本	-	(108,183)
營業毛損	-	(88,030)
推銷費用	-	(4,466)
管理費用	(1,639)	(7,877)
營業淨損	(1,639)	(100,3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33,384</u>	<u>(23,669)</u>
稅前淨利（損）	31,745	(124,042)
所得稅費用	-	-
當年度利益（損失）	<u>\$ 31,745</u>	<u>(\$ 124,042)</u>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u>\$ 31,745</u>	<u>(\$ 124,042)</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939)	(\$ 7,7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15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6</u>	<u>-</u>
淨現金流入（出）	<u>(\$ 1,443)</u>	<u>(\$ 14,955)</u>

十六、子公司

(一)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份 (權) %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Asia Noble Co., Ltd. (ASIA)	100	100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B.V.I.) (利奇國際公司)	100	100
	沅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	40
	(沅澧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份 (權) %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THE Cycle Group, Inc. (CGI)	100	100
	Cycle Origins Ltd. (COL)	60	60
ASIA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X-Nine)	100	100
利奇國際公司	英隆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英隆公司)	100	100
X-Nine	隆達公司(附註十五)	-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參閱附表七及八。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沅澧公司	60%	60%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七。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沅澧公司	<u>\$ 2,862</u>	<u>(\$ 4,438)</u>	<u>\$ 107,493</u>	<u>\$ 111,131</u>

以下沅澧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沅澧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9,063	\$ 102,681
非流動資產	86,782	89,126
流動負債	(<u>6,690</u>)	(<u>6,589</u>)
權 益	<u>\$ 179,155</u>	<u>\$ 185,21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1,662	\$ 74,087
沅澧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07,493</u>	<u>111,131</u>
	<u>\$ 179,155</u>	<u>\$ 185,218</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6,715</u>	<u>\$ 5,283</u>
本年度淨利(損)	\$ 4,771	(\$ 7,397)
其他綜合損益	(<u>7,673</u>)	<u>5,982</u>
綜合損益總額	<u>(\$ 2,902)</u>	<u>(\$ 1,415)</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909	(\$ 2,959)
沅澧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2,862</u>	(<u>4,438</u>)
	<u>\$ 4,771</u>	<u>(\$ 7,39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60)	(\$ 566)
沅澧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742</u>)	(<u>849</u>)
	<u>(\$ 2,902)</u>	<u>(\$ 1,415)</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u>\$ 256</u>	<u>(\$ 7,605)</u>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55,033	\$ -	\$ -	\$ -	\$ -	\$ -	\$ -	\$ 155,033
土地改良物	11,116	-	-	-	-	-	-	11,116
房屋及建築	978,143	17,372	-	-	3,942	(11,300)	-	988,157
機器設備	847,577	31,127	50,898	13,583	(8,260)	-	-	833,129
模具體備	31,159	6,714	6,159	1,589	(270)	-	-	33,033
運輸設備	14,969	2,749	3,142	531	(114)	-	-	14,993
辦公設備	43,269	2,162	9,107	(4,256)	236	-	-	32,304
其他設備	<u>52,404</u>	<u>6,187</u>	<u>2,338</u>	<u>4,854</u>	(<u>279</u>)	-	-	<u>60,828</u>
	2,133,670	66,311	71,644	20,243	(19,987)	-	-	2,128,593
未完工程	6,216	8,194	-	(3,804)	-	-	-	10,606
	<u>2,139,886</u>	<u>\$ 74,505</u>	<u>\$ 71,644</u>	<u>\$ 16,439</u>	<u>(\$ 19,987)</u>	-	-	<u>2,139,199</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721	\$ 700	\$ -	\$ -	\$ -	\$ -	\$ -	2,421
房屋及建築	332,509	44,233	-	-	(3,656)	-	-	373,086
機器設備	404,283	88,831	43,550	(4,669)	-	-	-	444,895
模具體備	16,854	9,623	5,962	-	(176)	-	-	20,339
運輸設備	7,892	3,235	3,142	-	(63)	-	-	7,922
辦公設備	23,129	8,077	9,107	(3,031)	76	-	-	19,144
其他設備	<u>21,349</u>	<u>10,242</u>	<u>2,338</u>	-	(<u>138</u>)	-	-	<u>29,115</u>
	807,737	\$ 164,941	\$ 64,099	(\$ 3,031)	(\$ 8,626)	-	-	896,922
	<u>\$1,332,149</u>							<u>\$1,242,277</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48,172	\$ 6,861	\$ -	\$ -	\$ -	\$ -	\$ -	\$ 155,033
土地改良物	10,257	859	-	-	-	-	-	11,116
房屋及建築	980,770	3,110	789	129	(5,077)	(5,077)	978,143	
機器設備	855,222	33,014	53,427	18,001	(5,233)	(5,233)	847,577	
模具設備	28,044	7,899	5,473	834	(145)	(145)	31,159	
運輸設備	17,348	1,660	4,279	369	(129)	(129)	14,969	
辦公設備	61,137	875	17,593	783	(1,933)	(1,933)	43,269	
其他設備	63,469	8,424	19,536	540	(493)	(493)	52,404	
	2,164,419	62,702	101,097	20,656	(13,010)	(13,010)	2,133,670	
未完工程	329	6,216	-	(329)	-	-	6,216	
	2,164,748	\$ 68,918	\$ 101,097	\$ 20,327	(\$ 13,010)	(\$ 13,010)	2,139,886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049	\$ 672	\$ -	\$ -	\$ -	\$ -	-	1,721
房屋及建築	291,753	42,397	789	-	(852)	(852)	332,509	
機器設備	358,567	89,260	41,584	-	(1,960)	(1,960)	404,283	
模具設備	13,063	9,337	5,473	-	(73)	(73)	16,854	
運輸設備	8,761	2,852	3,642	-	(79)	(79)	7,892	
辦公設備	30,789	10,060	16,918	-	(802)	(802)	23,129	
其他設備	29,846	10,041	18,165	-	(373)	(373)	21,349	
	733,828	\$ 164,619	\$ 86,571	\$ -	(\$ 4,139)	(\$ 4,139)	807,737	
	\$1,430,920						\$1,332,149	

本公司分別於 101 年 5 月及 99 年 6 月購買彰化市快官段農地，合約總價分別為 39,880 仟元及 12,000 仟元，因土地係屬農地，受法令限制無法以本公司名義登記，故將土地分別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林育新及副總經理林宜賢名下，並設定足額抵押予本公司。另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購買彰化市石牌段農地，合約總價為 6,861 仟元，因土地亦屬農地，故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林育新名下；本公司並與其簽定協議書，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擅自移轉或設定他項權利。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10 至 20 年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9 至 36 年
其 他	1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0 年
模具設備	2 至 5 年
運輸設備	3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7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6 年

十八、無形資產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專 利 權	\$ 41,273	\$ -	\$ -	\$ -	\$ -	\$ 41,273
電腦軟體	4,770	3,001	4,320	77		12,168
專利授權費	4,000	-	-	-		4,000
其 他	-	-	1,553	29		1,582
	<u>50,043</u>	<u>\$ 3,001</u>	<u>\$ 5,873</u>	<u>\$ 106</u>		<u>59,023</u>
累計攤銷						
專 利 權	3,784	\$ 2,064	\$ -	\$ -		5,848
電腦軟體	253	829	2,823	53		3,958
專利授權費	2,333	1,667	-	-		4,000
其 他	-	-	208	4		212
	<u>6,370</u>	<u>\$ 4,560</u>	<u>\$ 3,031</u>	<u>\$ 57</u>		<u>14,018</u>
	<u>\$ 43,673</u>					<u>\$ 45,005</u>
106 年度						
成 本						
專 利 權	\$ 41,273	\$ -	\$ -	\$ -		\$ 41,273
電腦軟體	-	4,770	-	-		4,770
專利授權費	-	4,000	-	-		4,000
	<u>41,273</u>	<u>\$ 8,770</u>	<u>\$ -</u>	<u>\$ -</u>		<u>50,043</u>
累計攤銷						
專 利 權	1,720	\$ 2,064	\$ -	\$ -		3,784
電腦軟體	-	253	-	-		253
專利授權費	-	2,333	-	-		2,333
	<u>1,720</u>	<u>\$ 4,650</u>	<u>\$ -</u>	<u>\$ -</u>		<u>6,370</u>
	<u>\$ 39,553</u>					<u>\$ 43,673</u>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專 利 權	20 年
電腦軟體	2 至 10 年
專利授權費	1 年
其 他	15 年

十九、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423	\$ 2,478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42,343</u>	<u>76,201</u>
	<u>\$ 43,766</u>	<u>\$ 78,679</u>

英隆公司於 98 年 8 月取得中國江蘇省昆山開發區洪湖路南側、新
星路東側之土地使用權，土地使用年限為 38 年。依當地法令規定，該
公司在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轉讓、出租、抵押等在內之處
分權。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英隆公司位於昆山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因昆山市政府徵收，於
107 年 4 月取得補償款 191,539 仟元減除土地使用權之成本 32,436 仟
元後，認列於其他收入計 159,103 仟元。

二十、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15,498	\$ 10,632
留抵稅額	7,358	5,424
暫 付 款	6,561	4,952
預付貨款	6,301	9,475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三二）	3,602	-
其 他	2,406	763
	<u>\$ 41,726</u>	<u>\$ 31,246</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44,088	\$ 13,354
預付租賃款	42,343	76,201
存出保證金	3,763	3,827
其 他	7,084	5,448
	<u>\$ 97,278</u>	<u>\$ 98,830</u>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	\$ 80,953	\$ 74,871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5,953	10,601
應付佣金	3,559	3,593
應付員工酬勞	2,860	-
其 他	118,838	110,179
	<u>\$ 222,163</u>	<u>\$ 199,244</u>
<u>其他流動負債</u>		
暫 收 款	\$ 19,893	\$ 17,298
預收款項	12,569	5,773
其 他	1,103	1,221
	<u>\$ 33,565</u>	<u>\$ 24,292</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遞延收入</u>		
流 動	\$ 46,689	\$ 44,364
非 流 動	<u>298,508</u>	<u>348,970</u>
	<u>\$ 345,197</u>	<u>\$ 393,334</u>

遞延收入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393,334	\$ 442,104
本年度新增	7,920	-
轉列其他收入	(48,301)	(43,724)
淨兌換差額	(7,756)	(5,046)
年底餘額	<u>\$ 345,197</u>	<u>\$ 393,334</u>

二二、負債準備－流動

係保固負債準備，依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之現值。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9,849	\$ 8,060
本年度提列（迴轉）	(4,027)	5,680
本年度使用	(503)	(3,891)
年底餘額	<u>\$ 5,319</u>	<u>\$ 9,849</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參加由當地政府機構管理及統籌之社會保險計畫。該計畫係屬確定提撥制，支付予政府管理社會保險計畫之養老保險費。

沅澧公司、ASIA、利奇國際公司及 X-Nine 為投資或控股公司，故無退休辦法及制度。

CGI 及 COL 未訂定退休辦法及制度。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3,879	\$ 151,4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2,450)	(102,86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1,429</u>	<u>\$ 48,5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	<u>\$ 163,103</u>	<u>(\$ 112,385)</u>	<u>\$ 50,7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697	-	1,697
利息費用(收入)	<u>1,793</u>	<u>(1,262)</u>	<u>531</u>
認列於損益	<u>3,490</u>	<u>(1,262)</u>	<u>2,22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9	24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327	-	8,32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685)	-	(1,68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231)</u>	<u>-</u>	<u>(1,23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411</u>	<u>249</u>	<u>5,660</u>
雇主提撥	-	(10,018)	(10,018)
福利支付	<u>(20,550)</u>	<u>20,550</u>	<u>-</u>
	<u>(20,550)</u>	<u>10,532</u>	<u>(10,018)</u>
106年12月31日	<u>151,454</u>	<u>(102,866)</u>	<u>48,588</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1,372	\$ -	\$ 1,372
利息費用 (收入)	<u>1,789</u>	<u>(1,245)</u>	<u>544</u>
認列於損益	<u>3,161</u>	<u>(1,245)</u>	<u>1,91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19)	(3,21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1,093	-	1,09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4,088	-	4,08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982</u>	<u>-</u>	<u>8,98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163</u>	<u>(3,219)</u>	<u>10,944</u>
雇主提撥	-	(10,019)	(10,019)
福利支付	<u>(4,899)</u>	<u>4,899</u>	<u>-</u>
	<u>(4,899)</u>	<u>(5,120)</u>	<u>(10,01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163,879</u>	<u>(\$ 112,450)</u>	<u>\$ 51,42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100)	(\$ 3,923)
減少 0.25%	\$ 4,256	\$ 4,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138	\$ 3,971
減少 0.25%	(\$ 4,007)	(\$ 3,84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9,158	\$ 10,00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2 年	10.6 年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36,824</u>	<u>236,824</u>
額定股本	<u>\$2,368,240</u>	<u>\$2,368,24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27,825</u>	<u>227,825</u>
已發行股本	<u>\$2,278,250</u>	<u>\$2,278,250</u>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7,598	\$ 37,598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22,495	22,495
受贈資產	<u>412</u>	<u>412</u>
	<u>\$ 60,505</u>	<u>\$ 60,50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二)。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5 元得不予發放，而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前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例，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常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及 106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2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3,208)	43,208		
現金股利	45,565	45,565	\$ 0.2	\$ 0.2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83,288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81,291 仟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增 加	年 底 股 數
<u>107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	<u>1,494,000</u>	<u>1,494,00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五、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989,231	\$2,808,357
投資收入	<u>6,715</u>	<u>5,283</u>
	<u>\$2,995,946</u>	<u>\$2,813,640</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合約餘額</u>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768,725</u>	<u>\$ 755,308</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2,569</u>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07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78,763	\$ 142,703	\$ 621,466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30,651	5,491	36,142
確定福利計畫	1,429	487	1,916
其他員工福利	59,810	31,884	91,694
折舊費用	139,656	25,285	164,941
攤銷費用	1,740	2,820	4,560
<u>106 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25,955	141,309	567,264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34,392	5,016	39,408
確定福利計畫	1,603	625	2,228
其他員工福利	58,024	13,869	71,893
折舊費用	133,697	29,170	162,867
攤銷費用	2,333	2,317	4,650

(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至 10%及不高於 10%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8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 年度
員工現金酬勞 (2%)	\$ 2,860

106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利息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	\$ 8,899	\$ 7,0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174	15,3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58	4,110
	<u>\$ 30,231</u>	<u>\$ 26,514</u>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5,379	\$ 74,40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6,785)	(80,437)
淨利益（損失）	<u>\$ 18,594</u>	<u>(\$ 6,036)</u>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165	\$ 14,7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894)	2,140
	<u>19,271</u>	<u>16,84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076	(29,230)
稅率變動	(188)	-
以前年度之調整	25,133	-
	<u>28,021</u>	<u>(29,23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7,292</u>	<u>(\$ 12,38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1,477	\$ 10,63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7,186	9,094
免稅所得	(1,448)	(433)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決		
定課稅所得時應調減之項目	(5,203)	(7,132)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1,462)	(20,386)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7,309)	(6,302)
稅率變動	(188)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4,239</u>	<u>2,1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47,292</u>	<u>(\$ 12,38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524	(\$ 1,388)	\$ -		\$106,136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8,644	(95)	2,189		10,738
存貨跌價損失	5,420	957	-		6,377
其 他	<u>4,258</u>	<u>1,683</u>	<u>-</u>		<u>5,941</u>
	<u>\$125,846</u>	<u>\$ 1,157</u>	<u>\$ 2,189</u>		<u>\$129,192</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4,782	\$ 29,178	\$ -	\$153,9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9,875</u>	<u>-</u>	<u>-</u>	<u>9,875</u>
	<u>\$134,657</u>	<u>\$ 29,178</u>	<u>\$ -</u>	<u>\$163,835</u>
106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8,608	\$ 28,916	\$ -	\$107,524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9,006	(1,324)	962	8,644
存貨跌價損失	5,420	-	-	5,420
其 他	<u>3,651</u>	<u>607</u>	<u>-</u>	<u>4,258</u>
	<u>\$ 96,685</u>	<u>\$ 28,199</u>	<u>\$ 962</u>	<u>\$125,84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5,388	(\$ 606)	\$ -	\$124,7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75	-	-	9,875
其 他	<u>425</u>	<u>(425)</u>	<u>-</u>	<u>-</u>
	<u>\$135,688</u>	<u>(\$ 1,031)</u>	<u>\$ -</u>	<u>\$134,657</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07 年度到期	\$ 6,011	\$ 6,475
108 年度到期	517	516
109 年度到期	927	927
110 年度到期	1,415	1,415
111 年度到期	<u>14,197</u>	<u>14,197</u>
	<u>\$ 23,067</u>	<u>\$ 23,530</u>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股權投資減損損失	<u>\$ 43,960</u>	<u>\$ 43,96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及沅澧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虧損）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27	\$ 0.37
來自停業單位	<u>0.14</u>	<u>(0.55)</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合計	<u>\$ 0.41</u>	<u>(\$ 0.18)</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27	\$ 0.37
來自停業單位	<u>0.14</u>	<u>(0.55)</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合計	<u>\$ 0.41</u>	<u>(\$ 0.1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 92,840	(\$ 40,841)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每股虧損之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u>31,745</u>	<u>(124,042)</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1,095</u>	<u>\$ 83,20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27,720	227,8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89</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28,009</u>	<u>227,82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因 106 年度為稅後淨損，若加計員工酬勞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則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每股盈餘計算。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其衡量方式係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公 允 價 值 層 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	\$237,963	\$ -	\$237,963
基金受益憑證	114,531	-	-	114,53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75,262	75,262
國內上市櫃股票	<u>20,183</u>	<u>-</u>	<u>-</u>	<u>20,183</u>
	<u>\$134,714</u>	<u>\$237,963</u>	<u>\$ 75,262</u>	<u>\$447,93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0,526	\$ -	\$ -	\$ 60,526
國外有限合夥企業	-	-	47,300	47,30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1,521	11,521
	<u>\$ 60,526</u>	<u>\$ -</u>	<u>\$ 58,821</u>	<u>\$119,347</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18,996	\$ -	\$ -	\$118,996
國內上市櫃股票	89,075	-	-	89,075
國內興櫃股票	<u>3,220</u>	<u>-</u>	<u>-</u>	<u>3,220</u>
	<u>\$211,291</u>	<u>\$ -</u>	<u>\$ -</u>	<u>\$211,291</u>

公 允 價 值 層 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106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合約	\$ -	\$ 1,988	\$ -	\$ 1,988

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 1 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整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年初餘額	\$ 68,512	\$ 59,799	\$ 128,311
認列於損益	6,750	-	6,7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70	70
匯率影響數	-	(1,048)	(1,048)
年底餘額	\$ 75,262	\$ 58,821	\$ 134,083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結構式存款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合約所訂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反映信用風險之折現率折現。
衍生工具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按市場利率進行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及國外有限合夥企業權益投資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2. 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外，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應付款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

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1,989,4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829,34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47,93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1,2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1,6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347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761,378	689,1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988

註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基金及受益憑證、衍生工具、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或人民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或人民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如下：

貨 幣 種 類	107 年度	106 年度
美 金	\$ 5,107	\$ 6,874
歐 元	2,869	2,783
人 民 幣	1,058	1,168

上述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歐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購入存款、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658,406	\$ 844,69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612,335	365,29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減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變動 1,531 仟元及 91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權益價格變動 1%，107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動而變動 954 仟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動而變動 1,193 仟元；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變動 92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可能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一、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499	\$ 9,423
退職後福利	134	221
	<u>\$ 9,633</u>	<u>\$ 9,64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保稅倉庫、進口原料之關稅擔保、高壓供用電履約保函及與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合作開發計劃之專戶款及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71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
其他金融資產	3,602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9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7,618
	<u>\$ 17,941</u>	<u>\$ 7,618</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571</u>	<u>\$ 24,706</u>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新台幣	美金	人民幣	歐元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6,977	30.72	(美金：新台幣)	\$ 521,533	
美金	6,476	6.868	(美金：人民幣)	198,943	
歐元	8,289	35.22	(歐元：新台幣)	291,939	
人民幣	16,317	4.473	(人民幣：新台幣)	72,986	
人民幣	7,328	0.146	(人民幣：美金)	32,77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485	30.72	(美金：新台幣)	168,499	
美金	1,343	6.868	(美金：人民幣)	41,257	
歐元	143	35.22	(歐元：新台幣)	5,036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3,811	29.78	(美 金：新台幣)	\$	709,092	
美 金		9,266	6.512	(美 金：人民幣)		275,941	
歐 元		7,982	35.64	(歐 元：新台幣)		284,478	
人 民 幣		18,463	4.573	(人民幣：新台幣)		84,431	
人 民 幣		7,078	0.154	(人民幣：美 金)		32,368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365	29.78	(美 金：新台幣)		189,550	
美 金		3,630	6.512	(美 金：人民幣)		108,101	
歐 元		174	35.64	(歐 元：新台幣)		6,201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歐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 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換 利 益 (損 失)	106 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換 利 益 (損 失)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0,923	1	(新台幣：新台幣)	\$ 3,224
人 民 幣	4.560	(人民幣：新台幣)	8,060	4.507	(人民幣：新台幣)	(12,686)
美 金	30.15	(美 金：新台幣)	(1,124)	30.43	(美 金：新台幣)	1,837
英 鎊	40.25	(英 鎊：新台幣)	730	39.21	(英 鎊：新台幣)	1,589
			<u>\$ 18,589</u>			<u>(\$ 6,036)</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十。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區域。合併公司主要係集中於自行車零件之製造及銷售，生產過程及行銷策略相同，但基於文化、環境及經濟特性不同等因素，故須依地區別管理。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國內營運區－國內地區之生產及銷售。

亞洲營運區－亞洲地區之生產及銷售。

美洲營運區－美洲地區之設計、發展及銷售高端自行車相關產品。

其他－投資國內外科技事業、其他創投事業及國內一般製造業及其他地區之銷售。

本年度亞洲營運區之隆達公司分類為停業單位，並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該等停業單位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詳細參閱附註十五。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國內營運區	\$1,807,149	\$1,706,293	\$ 107,367	\$ 108,944
亞洲營運區	1,103,431	1,014,820	(191,984)	(36,787)
美洲營運區	73,261	80,966	(62,452)	(59,302)
其 他	<u>12,105</u>	<u>11,561</u>	(<u>4,308</u>)	(<u>19,007</u>)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2,995,946</u>	<u>\$2,813,640</u>	(151,377)	(6,152)
利息收入			30,231	26,514
股利收入			2,560	2,552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	(6,2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淨額			(363)	(3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8,254)	(8,56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18,594	(6,036)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223,096	67,325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u>7,100</u>)	(<u>6,499</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07,387</u>	<u>\$ 62,551</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 及 106 年度部門間銷售金額分別為 548,612 仟元及 575,918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股利收入、處分投資淨損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外幣兌換淨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

部 門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繼續營業部門		
國內營運區	\$2,364,138	\$2,374,161
亞洲營運區	2,099,191	2,081,872
美洲營運區	68,468	67,910
其 他	<u>21,230</u>	<u>21,020</u>
部門資產總額	4,553,027	4,544,963
與停業單位相關之資產	-	1,436
未分攤之資產	<u>129,192</u>	<u>125,846</u>
合併資產總額	<u>\$4,682,219</u>	<u>\$4,672,245</u>
部 門 負 債		
繼續營業部門		
亞洲營運區	\$ 413,122	\$ 809,770
國內營運區	770,171	353,104
美洲營運區	14,346	10,792
其 他	<u>9,294</u>	<u>6,606</u>
部門負債總額	1,206,933	1,180,272
與停業單位相關之負債	-	-
未分攤之負債	<u>163,835</u>	<u>134,657</u>
合併負債總額	<u>\$1,370,768</u>	<u>\$1,314,929</u>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外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剎車器組	\$ 666,715	\$ 744,576
立 管	634,452	496,012
座 管	405,709	365,566
花 鼓	211,293	194,216
其 他	<u>1,077,777</u>	<u>1,013,270</u>
	<u>\$2,995,946</u>	<u>\$2,813,640</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公 司	<u>\$ 470,838</u>	16	<u>\$ 443,584</u>	16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貸出公司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非問	資與性	公司實質性	業務往來金額	有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歸併名稱	品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上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0	本公司	隆達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6,424 (美金 551)	\$ -	\$ -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公司實質性	\$ -	營業週轉	\$ -	-	-	\$ 643,230	\$ 1,286,459
		英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265 (美金 500)	7,680 (美金 250)	-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公司實質性	-	營業週轉	-	-	-	643,230	1,286,459
		COL	其他應收款	是	55,860 (英鎊 1,400)	54,474 (英鎊 1,400)	42,412 (英鎊 1,090)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公司實質性	-	營業週轉	-	-	-	643,230	1,286,459
		CGI	其他應收款	是	147,777 (美金 4,549)	147,777 (美金 4,149)	135,488 (美金 4,149)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公司實質性	-	營業週轉	-	-	-	643,230	1,286,459
		CGI	其他應收款	是	8,007 (註四)	8,007 (台幣 373)	12,667 (美金 1,200)	(註四)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四)	-	-	-	643,230	1,286,459
1	利奇國際公司	英隆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360 (美金 500)	7,680 (美金 250)	6,270 (美金 204)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公司實質性	-	營業週轉	-	-	-	384,000 (美金 12,500)	384,000 (美金 12,500)
2	X-Nine	隆達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9,137 (美金 1,650)	-	-	不計息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公司實質性	-	營業週轉	-	-	-	82,706 (美金 2,692)	82,706 (美金 2,692)

註一：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20%或子公司實收資本額 50%。

註二：總限額為本公司淨值 40%或子公司實收資本額 50%。

註三：為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

註四：係將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本公司將依證期局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第 32 題之規定辦理。

註五：相關金額業已沖銷。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編發人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類別	科目	年 目 股	年 度 結 算 日 之 數 額			佔總資產比例(%)	公允價值
							數	帳 面 金 額	面 金 額		
本公司	中國信託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3		\$ 44,712		-	\$ 44,712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		2,570		-	2,570
	燐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		1,135		-	1,135
	美洲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		692		-	692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		681		-	681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		421		-	421
	中華映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		132		-	132
	彥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		-	-
基金受益憑證											
	摩根多東收益歐元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		34,699		-	34,699
	瀚亞 M&G 收益優化基金 A (歐元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		14,169		-	14,169
	摩根環球高收益歐元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9,203		-	9,203
	摩根中國雙息平衡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9		8,870		-	8,870
	摩根新興市場債券 (歐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		6,686		-	6,686
	瀚亞 M&G 收益優化基金 A-H (美元避險)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		6,014		-	6,014
	摩根亞太入息基金 (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		5,832		-	5,832
	元大新中國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		4,653		-	4,653
	復華遠深 300A 成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3,670		-	3,670
	野村 NNIL 銀行及金融基金 X 股歐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483		-	3,483
	摩根歐洲動力歐元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3,047		-	3,047
	瑞萬通博基金—中國領事企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382		-	2,382
	野村多元核心配置平衡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1,906		-	1,906
	元大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		1,817		-	1,817
	國泰中國新興戰略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		1,754		-	1,754
	元大中華豐益平衡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1,678		-	1,678
	元大 MSCI 中國 A 股國際通 ETF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		1,321		-	1,321
	國泰中國內需增長基金 (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		1,166		-	1,166
	元大大中華 TMT 基金 (台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		1,079		-	1,079
	元大大中華 TMT 基金 (人民幣)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		701		-	701
	第一金全球機器人及自動化工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		401		-	40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美元	新台幣		美元	新台幣
某隆公司	股票								
	崑山華創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7,300	-	\$ 47,300	
	結構式存款								
	中國農業銀行—金鑰匙本利豐 2018 年第 1065 期人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8,149	-	58,149	
	民營理財產品								
	工銀理財保本型“隨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30	-	44,730	
	工銀理財保本型“隨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8,020	-	38,020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1,311	-	31,311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6,838	-	26,838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3,419	-	13,419	
	中國工商銀行保本“隨心 E”二號法人拓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3,419	-	13,419	
沈瀾公司	股票								
	中銀本利豐 360 天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7,604	-	7,604	
	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閉放理財商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3	-	4,473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7		11,831	1	11,831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2		8,352	-	8,352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6		49,260	-	49,260	
	寶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2		26,002	10	26,002	
	順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	20	-	
	聯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7		6,009	1	6,009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3		4,174	-	4,174	
	宏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9		10,760	2	10,760	
	登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761	1	761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元／仟單位

買、賣之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幣別	年終		初買		入賣		出年		金額(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基金受託憑證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新台幣	—	\$	—	39,267	\$565,000	39,267	\$565,100	\$ 100	\$	—
英隆公司 結構式存款 工銀理財保本型"隨心E" (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人民幣	—	—	—	—	111,500	—	93,000	307	—	18,500

註：係包含評價產生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註二)	交易條件	情 形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備註
			進(銷)貨金額	授信期間單 額貨之比率 %			
本公司	英隆公司	(註一)	\$ 480,335	49	T/T 120 天 主要係三角貿易進貨，其價格係依本公司個別產品差異性及相關市場行情個別議定之；本公司與非關係人因則無類似交易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英隆公司	本公司	(註一)	銷 貨 (480,335)	(30)	T/T 120 天 銷貨交易價格較非關係人為低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38

註一：參閱附註十六。
註二：業已沖銷，相關交易參閱附表六。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註四)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二)	週轉率(次) (註一)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備列損失金額
					金	處方		
英隆公司	本公司	(註一)	\$ 174,928	2.59	\$ -	-	\$ 43,185	\$ -
本公司	CGI	(註二)	161,043 (註三)	1.77	40,636	加強催收	-	-

註一：週轉率之計算係未包含其他應收款。
註二：參閱附註十六。
註三：包含應收帳款 11,808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49,235 仟元。
註四：業已沖銷，相關交易參閱附表六。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稱交 易 人 名 稱	與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一)	交 易 目 金 額	往 來 額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收或
0	本公司		利奇國際公司 ASIA 英隆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09	-	-	-
				1	其他應收款	9,847	-	-	-
				1	銷 貨 (註二)	49,969	T/T 90 天	2	2
					銷 貨	3,431	T/T 90 天	-	-
					進 貨	480,335	T/T 120 天	16	16
					應收帳款	22,209	T/T 90 天	-	-
					其他應收款	529	-	-	-
					應付帳款	174,928	T/T 120 天	4	4
				1	銷 貨	14,877	T/T 150 天	-	-
					應收帳款	11,808	T/T 150 天	-	-
1	英隆公司		CGI COL 利奇國際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49,235	-	3	3
				3	其他應收款	42,412	-	1	1
					其他應付款	12,074	-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6,270	-	-	-

註一：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係本公司代子公司採購機器設備款。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一)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年 底 份 股 份	持 有 股 份 %	有 限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公司認列之備	註
本公司	利奇國際公司 泥潭公司 ASIA	英屬維京群島 台北市 模里西斯共和國	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從事投資業務 經營控股、投資事業及自行車零件 進出口業務	\$ 714,248 80,000 268,564	\$ 714,248 80,000 268,564	25,000 8,000 8,500	100 40 100	\$ 1,472,945 \$ 35,790 4,771 31,780	\$ 35,790 1,909 31,780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CGI	美國加州	從事發展、設計及銷售 相關產品	122,395	122,395	4,000	100	(106,920) (60,671)	(60,671)	子公司
ASIA	COL X-Nine	英國哈特福郡 模里西斯共和國	從事自行車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零售 專業投資	8,484 172,699	8,484 172,699	143 5,400	60 100	(18,286) 8	(9,655) 31,993	子公司 孫公司

註一：業已沖銷。
 註二：依規定得免填列。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註一)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 自台灣匯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年初 自台灣匯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 自累積 投資金額	年底 自台灣 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比例	本年度認列 (損)益(註二)	年底 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年底已匯回 投資收益
英陸公司	生產銷售汽車、自行車零件及其他相關機械零件	人民幣83,240 (美金 10,000)	透過利奇國際 公司轉投資	\$ 472,610 (美金 16,190)	\$ -	\$ -	\$ -	\$ 472,610 (美金 16,190)	\$ 47,657	100%	\$ 47,657	\$ 1,289,623	\$ -
隆達公司	生產經營汽車零件、摩托車零件、自行車零件及五金零件	(註三)	透過 X-Nine 轉投資	123,972 (美金 3,750)	-	-	-	123,972 (美金 3,750) (註三)	1,939	(註三)	1,939	(註三)	-

本年年初 大陸地區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年初 自台灣匯 累積投資金額	會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額投資限額(註四)
\$ 596,582 (美金 19,957)	\$ 733,321 (美金 24,157)	\$ 1,925,689

註一：業已沖銷。

註二：投資損益係按經與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同一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隆達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

註四：依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七、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一) 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 ○ 七 年 度	一 ○ 六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 2,976,706	\$ 2,760,615	216,091	8
非流動資產	1,705,513	1,911,630	(206,117)	(11)
資產總額	4,682,219	4,672,245	9,974	0
流動負債	856,817	782,531	74,286	9
非流動負債	513,951	532,398	(18,447)	(3)
負債總額	1,370,768	1,314,929	55,839	4
股 本	2,278,250	2,278,250	—	—
資本公積	60,505	60,505	—	—
保留盈餘	1,014,156	963,248	50,908	5
其他權益	(122,018)	(46,318)	(75,700)	163
庫藏股票	(14,745)	—	—	—
非控制權益	95,303	101,631	(6,328)	(6)
權益總額	3,311,451	3,357,316	(45,865)	(1)
說 明：				
1.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 107 年度匯率變動認列累換數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一) 合併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增加(減少)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收入	\$ 2,995,946	\$ 2,813,640	182,306	6
營業成本	<u>2,722,227</u>	<u>2,422,230</u>	<u>299,997</u>	<u>12</u>
營業毛利	273,719	391,410	(117,691)	(30)
營業費用	<u>425,096</u>	<u>397,562</u>	<u>27,534</u>	<u>7</u>
營業淨利(損)	(151,377)	(6,152)	(145,225)	2,3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58,764</u>	<u>68,703</u>	<u>190,061</u>	<u>277</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 淨利(損)	107,387	62,551	44,836	72
所得稅利益(費用)	<u>47,292</u>	<u>(12,385)</u>	<u>59,677</u>	<u>(482)</u>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 淨利(損)	60,095	74,936	(14,841)	(20)
停業單位損失	<u>31,745</u>	<u>(124,042)</u>	<u>155,787</u>	<u>(126)</u>
本年度淨利(損)	<u>\$ 91,840</u>	<u>(\$ 49,106)</u>	<u>140,946</u>	<u>(287)</u>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減少，主係 107 年度工資調整及大陸環保法規日趨嚴格，必需提升生產製程，致使部分製程委外加工，成本因而增加。但售價調漲幅度未能負擔其成本調漲幅度，以致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2. 其他收入增加，主係 107 年度認列大陸孫公司英隆公司取得土地徵收款。
3. 所得稅費用之變動主係 107 年度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所致。
4. 停業單位損益之變動主係 107 年度隆達清算完結，除列累計換算調整數所致。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請參閱本年報壹、致股東報告書。

(二)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持續雙引擎(品牌與代工)成長策略，開發新興市場，將佈局新興市場如印度、東南亞國家等，尋求當地紮根自製或合作可能性，生產當地化，藉深耕其廣大內需市場，確保成長的動能。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合併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1.39	3.88	193.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4.18	74.74	(14.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	-0.32	(4.4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 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 911,418	\$ 150,000	\$200,000	\$ 861,418	不適用	不適用
說明：					
1.本年度(未來一年)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展望一〇八年度面對外在劇烈競爭及景氣波動，預期營業收入、獲利亦相對穩健持平，在收款、付款政策及安全庫存量維持不變之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約為150,000仟元。					
(2)投資活動：主要係維持一〇七年度之投資策略，計劃將資金投資於股票及債券市場、增購機器設備、擴充廠房、轉投資子公司等，配合本公司預計資金需求，一〇八年度之投資活動將審慎評估。					
(3)融資活動：預計一〇八年度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一)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107 年度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充需求，擴建生產廠房及新購生產設備等約 69,037 仟元，以利本公司未來之整體規劃與營運發展，以上資金來源皆以自有資金支應完成。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擴建生產廠房及生產設備，改善廠內空間動線，增進生產效率並提升產品品質，因應市場需求，以達有效管理，以利於本公司之整體規劃與營運發展。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以長期投資為目的，其中大陸昆山廠英隆公司，受到中美貿易衝突擴散，中國大陸環保問題及人工成本反應，影響獲利；深圳廠隆達公司已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而美國及英國子公司則因致力於高端自行車相關產品及通路拓展，待市場更加擴展，以增加獲利。

(二)投資計劃：

為擴建生產廠房及增加產能，增購自動化生產設備等，以提升效能。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貸款，故利率的變動對公司利息支出無重大影響；一〇七年匯率兌換，合併報表外幣兌換利益約 18,594 仟元，主係是外幣匯率受國際經濟波動劇烈影響；原料成本漲跌變化，公司成本控制得宜，並適時反映成本，對損益無重大影響。整體而言，本公司未來將隨時視其變動，作適當之避險，以降低對損益之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政策：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悉依主管機關相關處理準則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查核作業規定辦理。

(2)本公司對子公司 THE Cycle Group 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之

款項視為資金融通，對孫公司英隆公司係應收關係人款項屬短期融通資金，對轉投資公司 THE Cycle Group, Inc.及 Cycle Origins Ltd. 資金貸與係為營運週轉之需；並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法」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3) 本公司 107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108 年 5 月 15 日)並無背書保證。

(4) 本公司為營運週轉及外匯避險之需，針對所收受之外匯部位進行分散風險，降低貨幣匯率波動之不確定性，以獲取比定存利息較高的利息及收益，從事雙幣連動投資組合交易，隨時注意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及承擔之風險。

(5) 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針對貨幣管理工具，極為嚴格規範，務求保守、謹慎。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108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 90,000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與法令。在民國一〇七年中，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首重誠信，本公司無論在業務、財務、生產過程及其他各項事務之執行，均以此為本，故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企業產生危機之情事發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截止日並無併購計劃。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營運之需要，就廠區配置及各生產作業流程持續進行規劃，積極改善廠內空間動線，進行各項整修，加強提供員工良好作業環境，及提升產能，以符合整體發展需求。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進貨廠商分散，長期與供應商關係良好，尚無進貨集中風險。

(2)本公司是為專注於自行車零件製造及代工之專業廠商，部份客戶佔有顯著銷貨收入比重，乃為專業製造服務之特性展現。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階層穩固，且致力於公司營運績效提升及股東最大權益之創造，對本公司營運應有正面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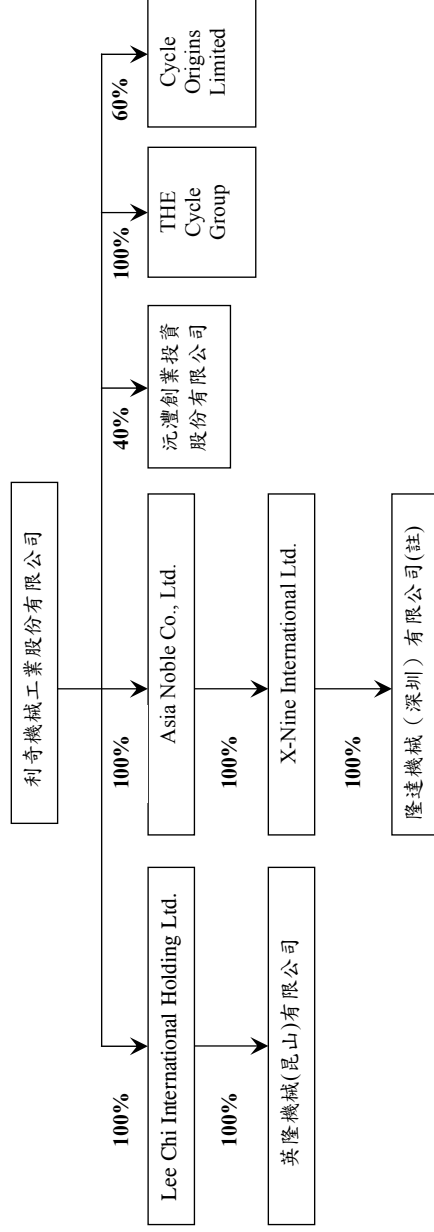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參見陸、財務概況之五)

(二)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為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於107年8月清算完結。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註 1)	85.06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25,000 仟元	1.一般進出口買賣。 2.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英隆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82.11	江蘇省昆山市蓬朗開發區新星路	US\$10,000 仟元	生產銷售汽車、自行車零件及其他 相關機械零件。
Asia Noble Co., Ltd.	91.11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 Port Louis , Mauritius	US\$8,500 仟元	經營控股、投資事業及自行車零件 進出口業務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91.11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 Port Louis , Mauritius	US\$5,385 仟元	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註 2)	92.01	深圳市寶安區觀瀾鎮松元村環觀中路	US\$3,750 仟元	生產經營汽車零件、摩托車零件、 自行車零件及五金零件
沅灃創業投資（股）公司	87.03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76 號 10F	NT\$200,000 仟元	投資國內外科技事業、國內外其他 創業投資事業及國內一般製造業
THE Cycle Group	103.07	2981 Lakeview Way Fullerton California 92835	US\$4,000 仟元	發展、設計及銷售高階自行車相關 產品
Cycle Origins Limited	102.12	207 Stansted Road Bishop's Stortford Hertfordshire CM23 2AP	GBP\$238 仟元	自行車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零售

註 1：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B.V.I) 於 108 年 5 月辦理減資退股款美金 1,500 仟元。

註 2：為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

3.關係企業之分工情形

企 業 名 稱	分 工 情 形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1.一般進出口買賣。 2.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英隆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汽車、自行車零件及其他相關機械零件。
Asia Noble Co.,Ltd.	經營控股、投資事業及自行車零件進出口業務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經營控股及投資事業
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註)	生產經營汽車零件、摩托車零件、自行車零件及五金零件
沅澧創業投資（股）公司	投資國內外科技事業、國內外其他創業投資事業及國內一般製造業
THE Cycle Group	發展、設計及銷售高階自行車相關產品
Cycle Origins Limited	自行車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零售

註：為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

4.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仟元

企 業 名 稱	幣 別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後)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註 1)	USD	25,000	48,006	59	47,947	0	-416	1,187	—
英隆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RMB	83,240	452,433	181,122	271,311	347,317	(39,373)	10,451	—
Asia Noble Co., Ltd.	USD	8,500	246	321	(75)	0	(6)	1,062	—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USD	5,385	—	—	—	—	—	1,062	—
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 (註 2)	RMB	—	—	—	—	—	—	—	—
沅澧創業投資（股）公司	NT	200,000	185,845	6,689	179,156	6,715	4,152	4,771	0.24
THE Cycle Group	USD	4,000	2,229	5,709	(3,480)	2,430	(2,071)	(2,012)	—
Cycle Origins Ltd.	GBP	238	546	1,329	(783)	134	(210)	(240)	—

註 1：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B.V.I) 於 108 年 5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500 仟元。

註 2：為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註 1)	董 事	林 育 新	25,000,000	100%	利奇機械工業(股)公司代表人
	董 事 長	林 育 新	出資額 10,000	100.00%	
英隆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李 正 中	出資額 10,000	100.00%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代表人
	董 事	林 宜 賢	出資額 10,000	100.00%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代表人
	董 事	林 育 聖	出資額 10,000	100.00%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代表人
	董 事	李 育 政	出資額 10,000	100.00%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代表人
	監	林 宗 瑩	出資額 10,000	100.00%	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代表人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Asia Noble Co., Ltd.	董 事 長	林 宜 賢	8,500,000	100.00%	利 奇 機 械 工 業 (股) 公 司 代 表 人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董 事 長	林 宜 賢	5,384,519	100.00%	Asia Noble Co., Ltd. 代 表 人
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註2）	董 事 長	林 宜 賢	出 資 額 3,750	100.00%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代 表 人
	董 事	韓 靜 薇	出 資 額 3,750	100.00%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代 表 人
	董 事	錢 德 隆	出 資 額 3,750	100.00%	X-Nine International Ltd. 代 表 人
	董 事 長	林 育 新	0	0	
	董 事	林 宜 賢	2,000,000	10.00%	
沅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 事	林 育 聖	8,000,000	40.00%	利 奇 機 械 工 業 (股) 公 司 代 表 人
	董 事	鍾 鴻 志	750,000	3.75%	
	董 事	林 坤 銘	500,000	2.50%	慧 宇 投 資 (股) 公 司 代 表 人
	董 事 長	林 育 新	4,000,000	100.00%	利 奇 機 械 工 業 (股) 公 司 代 表 人
THE Cycle Group	董 事 長	Richard Vincent Allmark	95,000	40%	
Cycle Origins Limited	董 事	林 育 新	142,500	60%	利 奇 機 械 工 業 (股) 公 司 代 表 人

註 1：Lee 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B.V.I) 於 108 年 5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美金 1,500 仟元。

註 2：為調整集團組織架構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大陸隆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結。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育新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彰化市石牌里石牌路一段112號

電話：04-7382121